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PDL(2026)059

采购人：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联系人： 曹爽

联系电话： 17337707903

代理机构： 新疆众喀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诗琪

联系电话： 15026306655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录

| | |
|--------------------|-----|
| 公开招标文件 | 3 |
| 第一册 | 3 |
|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8 |
| 第二册 | 62 |
| 第三册 | 133 |
|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 134 |
| (仅供参考) | 134 |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 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PDL(2026)059

第一册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微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

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或给予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的任何有价值物品或服务。一经发现，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三册共 7 章，内容如下：

第一册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第 3 章 投标邀请

第 4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5 章 货物内容及项目要求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三册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

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内容及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 5 章“货物内容及项目要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货物均应符合相关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 9.1 **投标单位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单位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 CA 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即投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承担上传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10.3 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投标标的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货物的价格（如适用），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11.3.1 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1.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 11.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 （2）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5)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2.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

12.4 投标人未按本须知第 12.1 和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4.1 采用电汇形式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

12.4.2 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6.1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12.6.2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2.6.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不予退回。

12.7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按规定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14.2 所有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14.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 CA 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承担上传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15.2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5.3 电子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6.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地点。解密时间 30 分钟，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投标无效。**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

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7.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有关要求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投标人应该使用投标人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加密该文件的 CA 锁，以便开标时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成功导入评标系统的，均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未按规定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开评标系统解密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8.3 **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投标人解密失败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将无法参加下一阶段的投标，请投标人提前调试 CA 锁，确保开标过程中正常使用。**

18.4 **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开标记录，须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对报价进行签章确认。**

18.5 **采购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的投标人或其中一项未通过的投标人，将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本项目资格审查资料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 3、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4、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 5、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 6、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8、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声明函。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在资格审查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投标人；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9.2.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过程中查询网页现场核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依法从政采云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5名专家）。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审期间，评审小组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21.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2.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 (5)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23.比较与评价

-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其中：报价部分 30 分，商务及技术部分 70 分。

- 23.3 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原则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28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公示

-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1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4.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4.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信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质疑与接收

-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提供的质疑材料必须具备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质疑函应当包含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不得进行虚假及恶意质疑，如所提供的质疑材料出现恶意诋毁或与事实不符等现象，我公司将该企业的行为上报相应主管部门。
- 36.3 投诉的事项应当包含投诉的请求和法律依据，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所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有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36.4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6.5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6.6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6.7 本招标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 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 36.8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招标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等)。
- 36.9 对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 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 包括招标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 36.10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 (二) 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 (三) 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 (四)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 36.11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 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 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 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 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36.12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36.13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质疑事项；
- (四)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36.14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6.15 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36.16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 (一)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 (二) 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三) 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四) 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五) 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六) 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7.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37.1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期限内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37.2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7.3 对评审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7.4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37.5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37.6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处理质疑需要进行调查取证、组织专家评审、质疑人及被质疑人提交或补正材料等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质疑处理期限内。

37.7 采购方经调查、论证、核实，认定质疑不能成立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定质疑成立的，按照以下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但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但合格报价方仍不少于 3 家时，依法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报价方，否则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7.8 采购方将书面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包括下列内容：

(一) 质疑人名称；

- (二)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 质疑答复日期。

38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无法提供证据的合法来源；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_____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

(中标后开具)

致: (采购人)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服务名称)(以下简称服务)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 ,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服务(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_____

签字人签名: _____

公章: _____

附件 2：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 的《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 元 (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 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 部门出具的质

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公章）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 4、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5、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 6、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 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9、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3、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4、投标人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证明材料；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投标总报价（元） |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方式 | 履约期限 | 履约地点 | 备注 |
|----|------------|------------|------|------|----|
| 1 | 大写： 小写：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2、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报价包括主设备、辅助设备、辅材和设备安装费、配套设施施工材料及施工费、运输费、验收及税费等直至本项目交付使用相关所有费用。

2、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3.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方式：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3.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标项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附：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如有授权人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4、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5、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说明：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6、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说明：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申报成功网页截图（供应商可自主登录“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税费申报及缴纳--申报结果查询）。②
银行付款回执单、税务局代收的社保缴费证明不可作为本项目的完税证明（“税种”不可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请各投标人注意！

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说明：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公开采购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0、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

11、 投标保证金有效缴纳凭证

说明：

- 1.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本票或投标保证金收据（如有）的扫描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 2.使用电子保函、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保函扫描件装订在本部分；扫描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投标人须据实填写本项目主要设备制造商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企业类型（参考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由于投标人填写错误可视为声明无效、不享受相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等。

2、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如因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引起的质疑、投诉、信访或其他方式情况反映等，投标人须自行澄清，并提供由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对于不能出具企业划型证明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声明内容视为无效、不享受相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等。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011年6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住宿业和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六)、(七)(八)3 条，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八)(九)(十)3 条，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十一)邮政业。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注:(十)(十一)2 条，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交通运输业和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十二)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说明：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3、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4、投标人可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有利于投标的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书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货物说明一览表

4、技术条款偏离表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6-1《中小企业声明函》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3《监狱企业声明函》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8、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文件或证明材料

9、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10、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11、其他投标资料

1.投标书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__份,并以_____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货物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 (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联合体的话)。

(4)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委托合同并按采购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如果我方违约,除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中标单位。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1条规定,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7)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8)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 供应商同意与采购方签署安全协议书,并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10)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投标人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规格 | 数量 | 品牌 | 型号 | 原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投标人须提供单价、合价，品牌、型号、规格，根据所投产品如实填写。
-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4.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标的名称 | 主要规格 | 数量 | 履约期限 | 履约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货物说明：货物详细技术参数（指标）、性能等应另页描述。

4、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技术要求不限于参数规格（如材料、尺寸、结构）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投标人要将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在参数规格部分汇集成表。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 | | 投标文件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条款 | 投标文件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商务要求不限于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投标人要将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在商务部分汇集成表。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投标人须据实填写本项目主要设备制造商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企业类型（参考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由于投标人填写错误可视为声明无效、不享受相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等。

2、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如因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引起的质疑、投诉、信访或其他方式情况反映等，投标人须自行澄清，并提供由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对于不能出具企业划型证明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声明内容视为无效、不享受相关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等。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011年6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住宿业和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六)、(七)(八)3 条，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注:(八)(九)(十)3 条，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十一)邮政业。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注:(十)(十一)2 条，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交通运输业和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十二)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

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说明：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6-3、《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货物/施工/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申请，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 | | |
|------------------|-----------|--|
| 申报人名称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 | 身份证号 | |
|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
|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
| 备注 | |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文件或证明材料

根据“第五章 货物内容及项目要求”“第六章评分方法和标准”等，提供有利于投标人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采购人名称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应提供其采购人的联系方式及业绩证明材料。
- 2、各投标人应对其业绩的真实性负责，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有权核实其业绩的真实性，如有不实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中标投标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上报相关部门。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致：（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项目名称）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1.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1、其他投标资料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 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PDL(2026)059

第二册

第3章 投标邀请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18 日 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PDL(2026)059项目名称：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最高限价（元）：2000000.00

采购需求：依托学校现有场地，优化改造汽车维修、中式烹调、酒店管理三个专业实训教学基地，购置适配本地产业需求的专业实训设备，酒店管理购置设备、中式烹调购置设备、汽车维修。完善实训教学配套设施，搭建集技能实训、等级认定、师资培育、社会培训于一体的高技能人才培训平台。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依托学校现有场地，优化改造汽车维修、中式烹调、酒店管理三个专业实训教学基地，购置适配本地产业需求的专业实训设备，酒店管理购置设备、中式烹调购置设备、汽车维修。完善实训教学配套设施，搭建集技能实训、等级认定、师资培育、社会培训于一体的高技能人才培训平台。详见采购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备注：无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②、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 ③、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④、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 ⑤、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
- ⑥、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 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⑧、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26日至2026年06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6月18日16: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年06月18日16: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特别提示：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地址：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联系人：曹爽

联系方式：173377079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众喀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南湖路学府小区1号楼2单元602

联系人：刘诗琪

电话：15026306655

第4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1 | 采 购 人：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地 址：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联 系 人：曹爽 电 话：17337707903 |
| 1.2 | 代理机构：新疆众喀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南湖路学府小区1号楼2单元602 联 系 人：刘诗琪 电 话：15026306655 |
| 1.3.4 |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3、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4、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5、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6、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8、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 | |
|---------|---|
| | <p>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p> <p>10、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p> <p>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若投标人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申报成功网页截图(供应商可自主登录“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税费申报及缴纳--申报结果查询)。②税务局代收的社保缴费证明不可作为本项目的完税证明(“税种”不可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请各投标人注意！</p> |
| 1.3.4.1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是、否) |
| 1.3.5 | <p>1.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u>是</u> (是、否)，本项目行业属于<u>工业</u>。</p> <p>2.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u>10%</u>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p> <p>投标报价扣除。</p> <p>3.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请根据所投标项标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供应商应提供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合格或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p>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财政政策。</p> <p>5.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本招</p> |

| | |
|-------|---|
| | <p>标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合格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合格或未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p>6.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合格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合格或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p> |
| 1.3.6 | <p>核心产品：</p> <p>酒店管理模拟实训系统、餐饮管理模拟实训系统</p>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__否__（是、否） |
| 1.4.8 |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2.2 | <p>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p> <p>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p> <p>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
| 12.1 | <p>保证金形式：基本账户形式提交<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函<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支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网银<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对公转账</p> <p>保证金数额：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打款时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p> <p>账户名称：新疆众喀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新疆喀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帐号：860010012010109236281</p> <p>截止时间：投标截止之前</p> <p>递交方式：投标文件中附保证金转账凭证，无需换取保证金收据。</p> <p>保证金退还：评标结束后，未成交单位保证金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回（中标单位需提供相应份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必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投标单位将保证金转账凭证交至代理公司。成交单位保证金在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把合同扫描件和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发到指定邮箱后，五个工作日内原账户退回。</p> |

| | |
|------|--|
| 13.1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 14.1 | <p>(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p> <p>(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36 进行咨询。</p> <p>(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p> <p>(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 — “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 (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p> <p>(7)投标单位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根据平台关联点上传对应佐证资料。(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承担上传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p> <p>(8)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jmbms”格式“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p> <p>(9)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超出解密时长，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 |
|------|--|
| 16.1 | <p>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06月18日16:00（北京时间）</p> <p>递交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p> |
| 18.1 | <p>开标时间：2026年06月18日16:00（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p> |
| 23.2 | <p>评标方法：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综合评分法：<u>根据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u></p> |
| 27 | <p>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数量：三家</p> |
| 27.1 | <p>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u>否</u>（是、否）</p> |
| 31.1 | <p>履约保证金金额：<u>合同金额的5%（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u></p> <p>履约保证金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函<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支票、汇票、本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对公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p> <p>备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章第四十八条 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p> |
| 32 | <p>中标服务费：根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为参考，0——100万元，费率按1.5%，100——5000万元，费率按1.1%，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收取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p>支付形式：<u>转账</u></p> <p>支付时间：<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p> |
| 33.1 | <p>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u>否</u>（是、否）</p> |
| 33.2 | <p>接收部门：招标项目部</p> <p>联系电话：15026306655</p> <p>通讯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南湖路学府小区1号楼2单元602</p> |

| | |
|------------------------------|--|
| 34 |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予以优先采购。</p> |
| 35 | <p>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章 第十条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联系方式: 采购人: 17337707903 代理机构: 15026306655</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章 第十七条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p> |
|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p> | <p>1、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1)根据“财政部 87号令《政府采购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之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

| | |
|-------------------------------------|--|
| | <p>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本项目不提高）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
| <p>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节能、环保）</p> | <p>1.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年第36号）要求，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年修订）》范围内产品的，应取得有效期内的强制性认证证书（CCC认证证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范围内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应取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
| <p>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p> |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供应商按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p> <p>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 <p>补充</p> | <p>1.电子标书加盖法人章的两种方式:一种为法人（企业负责人）电子章；另一种为纸质手写版盖章后扫描，两种方式的任意一种在评审时均予认可。</p> <p>2.供应商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ccgp-xinjiang.gov.cn）—办事指南—操作指南。</p> <p>3.系统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电话 95736，CA办理问题请咨询新疆CA服务电话0991-2819290。</p> <p>4.开标注意事项：</p> <p>(1)开标时推荐使用Chrome浏览器或360浏览器，且使用的电脑已经安装最新的CA驱动；</p> <p>(2) 开标时请使用您本次加密使用的CA进行解密；开标及电子保函解密时需使用CA的密码，并确认开标人员已知晓正确的密码。</p> |

- | | |
|--|---|
| | <p>(3) 推荐使用制作生成电子标书的电脑进行解密。</p> <p>(4) 开标解密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开标评标】菜单—【进入开标大厅】页面，找到当天开标的项目。</p> |
|--|---|

第5章 货物参数及技术要求

酒店管理设备清单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1 | 酒店管理模拟实训系统 | <p>【系统功能】</p> <p>1、系统基于B/S架构和.NET技术，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p> <p>2、系统分为三级管理及操作端口，其中角色定义为管理员、教师和学生，管理员负责教师用户的添加管理，教师负责班级学生的添加管理及实验管理，学生为实验主体分角色进行模拟实训。</p> <p>3、软件按照星级宾馆标准化业务程序流程，结合现代酒店管理教学的特点，创造了一个酒店管理实习的逼真的空间。</p> <p>4、系统设计了酒店管理的所有业务及流程操作全过程，还开发了“酒店行业网站”和“酒店企业网站”两个网络平台，使学生在操作中，切身实地体会到信息时代酒店经营管理的全面革新。</p> <p>5、系统用户区包含管理员、教师、酒店和客户四种角色，更好的管理用户权限并进行实验安排。</p> <p>6、软件中还包含了娱乐项目管理和酒店资料管理。通过娱乐项目、记价方式和单价来添加并管理环境中的娱乐项目。而且客户端可以切身体验酒店的所有娱乐项目。</p> <p>7、酒店管理中总经理角色可将所有营业中产生的所有记录都将以报表的格式显示，并提供报表查询和打印功能。</p> <p>8、系统提供散客预订、团体预订、取消预订、取消团体、网上预订、恢复取消、自动取消等多种方式的酒店订房入住方式，极大地方便了学生扮演客户角色进行实验，也使酒店管理角色更加有规则有条理对客户入住酒店进行相关操作和处理。</p> <p>9、软件中设计了预定房型选择、日期预定、折扣、会员、用餐等多个细节，以此更加完整的模拟现实环境。</p> <p>★10、学生端主要功能：酒店经营管理（角色）、酒店客户平台（角色）、酒店行业网平台（网络营销）、酒店企业网平台（网络营销）、酒店知识案例平台。让学生仿真地实现了酒店管理的各项功能和流程，提高了学生的实践能力,软件设计了前厅部、客房部、餐饮部、信息资料、人事管理、客户管理、总经理查询等这几个方面，构造一个完整的、高信息化管理的酒店，并体验各个部门的岗位职责以及权限，掌握部门与部门之间的相互配合。（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1、酒店角色部门：</p> <p>11.1、总经理：总经理对酒店的管理，主要包含酒</p> | 1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店经营查询、酒店设置和报表生成。当初次进入系统时，首先应进行酒店设置操作。设置完成后，待酒店的其他业务展开后，便可查看酒店的经营状况。主要功能包括：酒店设置（房型设置、房间设置、厅房设置、娱乐项目）；经营查询（预定查询、客房查询、餐厅查询、康乐查询、投诉查询）；报表生成（酒店经营日报表、客历档案、客人名单表、客人生日表、来自地区表、散客预定表、团体主单表、团体预定表、维修房表、预定取消表）、单据练习（理论）。</p> <p>11.2、前厅部：酒店前厅部操作业务，主要是处理客户预定并接待客户入住。在酒店总经理将酒店资料设置包括：房型、房间、厅房、娱乐项目、酒店资料完成后，方可进入酒店前厅部。主要功能包括：预订处理（散客预订、散客预定处理、散客预订查询、团体预订、团体预定处理、散客预订查询、取消（散客）预订、取消团体、恢复取消、自动取消、网上预定）；前台接待（团队入住、散客入住、厅房操作、自动延期、收银计帐、结帐、客单转帐、房态表、附加功能、投诉意见、商务中心）、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3、客房部：客房部处理房间状态管理、失物招领、消费计帐、洗衣中心及房型查看、房价查看等操作。客房部门在客房操作流程中，负责：清扫房间、检查退房，主要功能包括：设置房态（查看每个房间的目前的状态。或在页面楼层下拉框内选择要查看或操作的楼层，显示该楼层的所有房间及状态）；失物招领（酒店客房部将失物归还给客户，即完成失物处理流程）；房型查看（客房部仅有查看信息的权限）；房价查看（客房类型列表：房型、价格、房间数量、介绍）；客房清洁（在客房退房操作流程中，前厅部完成退房操作后，进行清扫工作）；消费计帐（客房列表：房号、客人姓名、入住时间、客单类型）；投诉意见（客人在“投诉处理”中提交的对“客房部”的投诉意见，由客房部进行处理）；洗衣中心（洗衣信息列表：衣物、洗衣方式、数量、取衣时间、费用、状态及操作：处理、查看）、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4、餐饮部：默认进入饭桌状态页面。若还未进行场所和饭桌等设置，将无餐桌显示。只显示图例。主要功能包括：菜单管理（菜式添加、菜式修改、菜式删除；菜式只分菜类，不分场所。添加的菜式，客户在该酒店内的所有场所都可点到该菜式）；场所设置（添加餐桌前，应先添加该餐桌的场所）；饭桌管理（饭桌作为客户餐饮预定的一个必须元素，在酒店餐饮部添加管理。添加饭桌前请确认该饭桌所在场所是否添加）；饭桌状态（查看相关就餐场所以及场所内餐桌状态）；帐单查询（查看客人就餐账单并具备结账功能）；帐单查询功能使酒店餐饮部可以及时了解到客户的就餐结帐情况；帐单查询：在帐单列表中，点击帐单的操作“查看”，</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进入帐单操作页面。帐单操作页面显示客户本次餐厅消费详细记录，包括餐桌信息、折扣、金额、点菜信息等；帐单删除：帐单删除只针对结帐完成（就餐结束状态）的结帐记录，正在就餐和等待结帐确认的帐单不能删除）；投诉意见（投诉列表：投诉人、投诉问题、处理结果、状态）、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5、康乐部：酒店康乐部的操作主要包含：帐单处理和投诉意见处理。帐单查询（帐单管理页面中除了帐单查询，还包含了帐单查看、结帐处理、帐单删除操作）；投诉意见（部门的投诉列表：投诉人、投诉问题、处理结果、状态）、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6、销售部：销售部的主要功能是对酒店的协议单位、会员进行管理，进行酒店推广。并处理客户对该部门的投诉意见等。主要功能包括：协议单位（协议单位由销售部进行添加并管理。客户在进行酒店消费时，可选择协议单位以此来享受适当的折扣）；会员管理（会员列表：会员号、姓名、性别、电话、城市、会员级别、折扣率）；历史记录（其个人信息将保存在历史记录中。为方便下次入住。有历史记录的客人在入住信息填写时，可只输入姓名并点击“历史记录”，将自动填写该客人的个人信息。在销售部，历史记录的管理和查看，并有将该客人加入“黑名单”的权限）；黑名单（黑名单的客人列表）；酒店推广（主要是由学生根据所学的知识，并根据酒店的经营状况，对酒店进行的推广进行文字形式的推广）；投诉意见（客人在“投诉处理”中提交的对“销售部”的投诉意见，由销售部进行处理）、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7、财务部：财务部的工作任务是对财务状况（收入和支出），所有支出（包括酒店注册、业务推广等）和收入（包括客户房租、赔偿、餐饮和康乐消费等）将自动计入财务状况中。财务状况按条目显示在财务列表中，分别显示每一笔收入和支出的说明、金额和日期、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8、人事部：人员管理对于所有企业包括酒店都是必不可少的。人事职位根据各企业经营方式而有所变化。酒店人事管理要求学生能熟练的进行人员资料管理、日常考核、请假管理和内部岗位变化管理。主要能包括：员工管理（员工列表：编号、姓名、性别、籍贯、学历、部门、职务）；员工考核（考核列表：员工姓名、考核名称、考核类型、时间、结果）；员工奖惩（员工奖惩列表：员工姓名、奖惩名称、类型、时间、备注）；岗位变动（职务调动列表：姓名、原部门、原职务、现部门、现职务、变动时间）；请假管理（请假记录列表：员工姓名、请假原因、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创建时间、核准人）；员工生日表查看（员工列表中，显示员工信息，包含员工生日）；投诉意见（客人在“</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投诉处理”中提交的对“人事部”的投诉意见，由人事部进行处理）、单据练习（理论）。</p> <p>11.9、工程部：工程部门负责处理房间的维修信息；维修信息列表包含：序号、结束日期、维修费用、维修原因、状态、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10、采购部：采购物品管理（可以添加酒店所有采购产品的信息，包含客房部、餐饮部等部门的产品采购）；采购需求管理（可以合并采购信息，不同部门之间采购信息有重复的产品，合并相同的产品进行统一采购）；采购申请管理（可以查看到各部门各月份提交的采购信息申请）；商品采购（可以进行产品的采购）；商品检验（对采购回来的产品进行检验，是否合格）；商品入库（对采购并检验合格的产品进行入库操作）；库存管理（查看已经采购入库产品的库存）；物品出库（对各个部门进行产品领用出库的操作记录）；采购查询（采购单的记录查询）；入库查询（入库单据的记录查询）；出库查询（出库单据的查询）、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1.11、安保部：安保人员（安保员工信息的添加及维护）；事件处理（酒店突发事件的处理及处理结果进行记录备案）、单据练习（理论）、流程图（理论）。</p> <p>12、客户角色功能：</p> <p>12.1、选择酒店：客户进行酒店预定、消费等操作。</p> <p>12.2、散客操作：学生将扮演散客的身份，在实验中完成散客在酒店中的行为操作。</p> <p>12.2.1散客预订：散客预定管理页面显示该客户在该酒店提交过待审核的预定列表（房间号、房型、到店日期、入住天数、预订日期、状态及操作），对酒店还未审核确认的预定，可进行修改。</p> <p>12.2.2预定入住：在页面内显示预订单信息，和客户信息填写单。在这一步骤里，客户需要在入住前填写详细的个人信息，散客入住手续完成后，提交给酒店前厅审核，审核通过后，才能在大厅操作中进入“我的房间”。</p> <p>12.2.3散客步入：散客步入入住的信息输入页面内，客户需要填写离店日期、会员信息和客户信息等。</p> <p>12.2.4客单退房：已入住房间办理退房手续。（办理入住手续并通过酒店入住审核的客单，为已入住客单）。</p> <p>12.2.5取消预定：散客预定提交后，无论酒店是否通过预定审核，未入住的客房，都可将预定取消。</p> <p>12.3、团体操作：团体操作包含功能与散客操作类似：团体预定、取消预定、团体入住、团体退房。</p> <p>12.3.1团队预定：团体预定管理页面显示该客户在该酒店提交过待审核的团体预定列表（团队号、团队名称、团队类型、合同单位、预定时间、状态及操作），对酒店还未审核确认的预定，可进行修改。</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12.3.2取消预定:取消团队预定,即提交的团队预定在入住操作完成前,都可进行取消预定</p> <p>团体入住:客户在大厅内选择“团体操作”下的“团体入住”,打开该客户在这个酒店中已经完成预定处理(酒店前厅处理)的团体预订列表。</p> <p>12.3.3团体退房:已入住团体房间办理退房手续。(办理入住手续并通过酒店入住审核的团体,为已入住团体)。</p> <p>12.3.4厅房预定:预订单填写完毕后,提交给酒店审核。</p> <p>12.4、厅房操作:客户要先进行厅房预定后,才能进行厅房操作。包括:厅房预定、取消预定、厅房使用。</p> <p>12.5、投诉处理:客户端的投诉处理是添加对各部门的投诉,提交到相应部门进行处理,并查看处理结果。</p> <p>12.6、餐厅消费:进入该餐饮服务消费页面。点菜、就餐场所、饭桌号、结帐类型。结账分为两种:客房签单、现金结账。</p> <p>12.7、康乐消费:查看娱乐项目、结算方式、计费方式等进行消费,结账分为两种:客房签单、现金结账。</p> <p>12.8、商务中心:商务中心为客户提供打印、复印、传真服务。</p> <p>12.9、我的房间:酒店前厅通过入住审核后,客户便可以相关操作(该客户可以各种身份进行多个酒店预订,若都通过入住审核,则有多个房间供选择。各房间的操作相对独立)。设施损坏(一个房间只存在一份的维修记录。客户和酒店客房部都可编辑客房的维修记录)。遗失物品(房号默认为现进入的房间号。输入姓名、遗失物品;输入物品描述);洗衣操作(添加洗衣请求、修改洗衣信息、查看完成情况)。</p> <p>13、酒店行业网:酒店之间的商业竞争也给酒店经营者带来巨大的挑战,如何通过网络来实现经营赢利增长,给酒店管理者带来了难题。同时也带来了更多的商业机会。酒店行业网站作为系统内所有酒店的集合点,为客户提供酒店比较、查询和网上预订的功能。酒店操作:发布信息(在最新信息栏目:显示各酒店发布的最新信息);最新加盟酒店(注册成功后,即成为最新加盟。通过加盟酒店,客户可方便的查询到酒店的信息);酒店查询(不同的是酒店用户查询后,进入所查询酒店,只能浏览酒店信息和房价信息);客户操作:酒店查询(在酒店行业网站首页——快速查询区内,选择要查询的酒店地区,选择城市后,点击进入该城市存在的酒店列表);加盟酒店(客户在该页面内可预订该酒店客房或发表评论);酒店资讯查看(进入资讯列表,查看更多资讯);网上预订(酒店确认并安排房间后,客户前往该酒店进行入住或预订取消)。</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14、酒店企业网：酒店行业网是面向系统的所有酒店，而企业网站是独立的一个酒店网站。用于本酒店的介绍及宣传。主要模块：公司介绍、最新动态、客房一览、餐馆服务、康乐设置、会议设施、联系方式。</p> <p>★15、系统需提供酒店企业融资场景模拟仿真，包括企业办公中心办公场景仿真，结合酒店企业融资案例企业自身的融资财务可行性分析、融资市场可行性分析、融资法律可行性分析、融资额度计算、制定融资方案，到融资模式设计与相关资本市场对接的全过程仿真模拟。（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6、系统需提供酒店企业融资金融市场仿真，包含银行信贷中心场景仿真、股权交易所场景仿真、风投机构场景仿真、企业融资洽谈中心场景仿真、民间金融市场场景仿真，根据选择不同的融资方式，在仿真金融市场中找到对应的部门进行银行贷款、银行抵押贷款、民间借贷、私募股权、企业间借贷、股权抵押、风投、企业上市等多种融资方式的仿真模拟。（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7、酒店管理专业教学质量评价模块：（1）学校设置：学年学期、学校领导等信息进行添加及信息设置。（2）系部设置：系部名称和专业，学校领导等信息设置，并且可以进行添加、编辑、删除等操作。（3）专业设置：对学校开设专业、专业负责人等相关信息进行删改查增等操作，支持批量导入专业及相关信息操作。（4）教师设置：管理教师账户，对教师信息进行编辑。支持专职、兼职，兼课，柔性引入等多种教师角色。（5）班级设置：添加管理班级信息。（6）企业设置：企业账户增加编辑功能。（7）考核权重设置：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进行评价时，设置各项评价及满意率所占的比重；能自行添加评价方式。（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8、教学评价设置：系统可设置考核对象，包括教师评学环节和教师互评，每个评价主体下可设置多个分支，所有评价项可自定义设置，评价分数可按照百分比进行分配，每个分支下可进行多个项目评价，教师评学可设置职业体验、顶岗实习和就业评价等，教师评价可设置教学安排、教师备课、教学效果等一系列考核项，对主体学生和教师进行不同评价，完成后系统形成完整的项目得分汇总并以表单形式进行展示。（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 | |
| 2 | 餐饮管理模拟实训系统 | <p>【系统功能】</p> <p>1、系统基于B/S架构和.NET技术，具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易操作性。</p> <p>2、系统分为三级管理及操作端口，其中角色定义为管理员、教师和学生，管理员负责教师用户的添加管理及数据维护，教师负责班级学生的添加管理及实验管理，学生为实验主体进行模拟实训。</p> <p>3、教师端包含信息中心、教学中心、实验管理、实验分析，针对于系统内的学生数据、实验数据、考核数据进行查看和管理。</p> <p>4、教师端教学管理包含实验班级、学生管理、实验考勤、考勤管理、考勤统计，对于学生的实验参与进行考勤，也方便管理学生相关信息。</p> <p>5、教师端实验管理包括，实验安排、实验任务、成绩统计、实验设置器，对学生实验进行相关设置，另外也包括实验报告和实验日志两个模块可进行实验的相关模式设置并查看学生实验报告进行批阅。</p> <p>★6、酒店餐饮管理模拟实训平台支持中西餐管理模拟实训。其中中餐业务功能包括：预订中心（中餐零点/团餐/宴会预订）、顾客接待（中餐宴会会场布置）、收银结帐、客户管理、营销管理，后厨管理（含中餐菜单设计）、员工管理、财务审核、统计分析；餐饮一条街；餐厅状态、实训任务等等。通过以上各项业务的实训操作，让学生能够全面细致的掌握中西餐的业务实训操作及工作标准和各项操作技能。（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7、中餐业务实训基本内容要求如下：</p> <p>（1）系统要求支持展开中餐零点、宴会以及旅游团餐预订接待等实训项目；</p> <p>（2）系统要求支持中餐厅餐台管理（开台/加台/拼台），顾客点餐（点菜/换菜/退菜/删菜/挂起/下单/加单）PDN点菜，中餐宴会接待/会场布置（中餐宴会布置效果图展示），团队就餐的接待与管理，厨部下单/出品，顾客的投诉登记与受理等各项业务实训操作；</p> <p>（3）系统要求能够支持进行各类用餐正常结算，会员结算，菜品/全单折扣结算，用餐买单，挂账结算，优惠券使用，现金结算，签单结算，刷卡结算，反结算等；</p> <p>（4）系统要求支持用餐发票的打印及发票作废重开等；</p> <p>（5）系统要求支持实现中餐零点菜单/中餐套餐菜单（商务/节日主题菜单）/中餐宴会菜单（婚宴等）各类中餐菜单的设计功能；</p> <p>（6）系统要求支持中餐厅各岗位员工雇佣，员工日常奖惩管理，薪资发放管理，离职管理等实训项目</p> | 1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p> <p>(7) 系统要求支持开展对中餐厅普通客户，会员客户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顾客档案，掌握顾客的消费记录，投诉记录，会员客户的建立，会员发卡，充值及会员客户账目等内容进行及时有效的维护管理操作等实训功能；</p> <p>(8) 系统要求支持开展中餐厅各种营销推广活动的策划设计，优惠券的设计发放管理以及促销活动的宣传推广等实训项目；</p> <p>8、西餐业务实训基本内容要求如下：</p> <p>(1) 系统要求支持餐厅内多实训方案，多角色互动实训；</p> <p>(2) 系统要求支持西餐厅与用餐客户即时互动式的趣味性实训；</p> <p>(3) 系统要求支持教师对学生实训、考勤、评估、错误点等多项指标的综合考评；</p> <p>(4) 系统要求实现西餐厅实训过程中消费发票、实训数据统计等的在线打印；</p> <p>(5) 系统要求支持客户在线用餐点评排名功能；</p> <p>9、餐饮管理其他业务实训功能要求：</p> <p>(1) 系统要求提供以满足学生实训需要的中餐八大菜系以及西餐各类著名菜品几千多种，中西餐菜单设计模板多个；</p> <p>(2) 餐饮一条街（即客户实验角色）要求包括有：我要订餐、预订点餐、预订取消、我要用餐、我要投诉、用餐评价、餐厅排行榜、最新活动等功能；</p> <p>(3) 系统要求支持单人单机实训和多人小组互动实训两种模式；</p> <p>(4) 系统要求针对学生实验操作情况进行各项“错误点”的汇总提醒，从而有效的指导学生实验，提升实训教学的质量；</p> <p>(5) 系统要求有教学评估功能，从不同角度不同层面对学生的实训情况进行对比评估。</p> <p>(6) 系统要求必须提供即时的餐台图效果，支持各项实训业务的开展。</p> <p>★10、系统需提供餐饮商务接待任务情景模拟，包括接待训练（学生扮演角色在企业大环境中进行日常事务处理，包含在虚拟动画接待室场景、虚拟动画会议室场景、虚拟动画餐饮接待室场景等虚拟场景中进行指定接待，并完成客户接待单、会议记录等单据的填写实训）。（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1、系统需提供动画场景模拟餐饮企业内部事务处理流程，包含企业内营销部的相关招投标提案流程、起草并填写提案报告；集中会议讨论流程、以模拟会议室为场景进行集中讨论相关提案；提案领导审批流程、总经理对已确定提案进行审批操作；营销部执行相关事务流程等演示。（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2、系统提供餐饮行业面试场景体验，需以动画形式展现面试管理，教师进行面试分组，学生分为人事助理、面试官、面试者三种角色，每组人事助理为一人；面试官可为3、5、7人；余下组员为面试者，在系统提供场景中进行面试体验。（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p>★13、系统包含典型案例市场分析模块，采用SWOT分析模型对企业的总战略、财务战略、研发战略、人力资源战略、生产运作战略、营销战略分别进行企业优势、劣势、机会和威胁分析，学生通过典型案例实验训练，可以掌握企业战略规划的研究方法，为学生在企业战略分析、战略选择、战略实施与控制等方面提供实真性实验实训。（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技术参数证明函【软件功能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及生产厂家公章，并提供软件演示视频文件备查)</p> | |
| 3 | 电脑桌 | <p>学生桌</p> <p>1、产品规格约：1400*600*750MM(长*宽*高)</p> <p>2、主体钢制结构采用40*40优质方管，厚度为1.0mm，表面经脱脂除锈，酸洗、磷化、静电高温喷涂，表面光滑整洁；桌面板采用25mm厚度的优质环保双饰面三聚氰胺板，表面无明显的干湿花污斑和划痕，色泽、光泽均匀，无鼓泡、裂纹、分层等缺陷。甲醛释放量达E1级标准(国家强制标准)。封边条：颜色要求与板材同色，采用1.5mm厚的PVC封边条封边。</p> <p>3、桌面下方设有主机隐藏箱，机箱配有散热网孔，带有安全锁，锁具采用优质锁，方便管理与维护，台面前方开有两个直径为50mm的进线孔。整体采用极简设计风格，美观大方，方便实用。</p> | 15张 |
| 4 | 座椅 | <p>方凳尺寸约24*33*45mm；</p> <p>2、凳面采用E1级三聚氰胺防火板；</p> <p>3、凳子结构为钢架结构，25*25mm方管，采用壁厚厚度1.0mm，结实耐用；</p> <p>4、凳脚含脚垫。</p> | 30把 |
| 5 | 多媒体讲台 | <p>讲台尺约：1100*780*1000mm(长宽高)</p> <p>工艺：脱脂、磷化、静电喷塑、溜平固化，重点部位须采用一次冲压成型技术；所有钣金部分均采用激光切割加工，所有尖角倒圆角不小于R3，保证使用者和维护者不划伤</p> <p>1、盖门采取翻转方式，更加人性化的设计，解决了以往盖门沉重，女教师及年老教师开门比较困难的问题。</p> <p>2、合理的尺寸设计，合理的设备安排，国标19英寸机架，真正做到防盗功能。</p> | 1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3、钢木结合材料一体成型；桌体采用1.0-1.2mm优质冷轧钢板，实木扶手；桌面黄色木质耐划台面；全封闭式结构，保障了多媒体设备的安全性。</p> <p>4、整个讲台只使用一副滑轨，减少故障几率。</p> <p>5、液晶显示器采用翻转设计，显示器角度任意调节，可使视线和显示器接近垂直，可安装17-24寸显示器，关闭后所有设备都隐藏在讲台内。</p> <p>6、键盘采用翻转式操作，显示器、中央控制系统、键盘互不影响独立操作。</p> <p>7、右侧抽屉采用隐藏抽拉式设计，可放置实物展台。</p> <p>8、讲桌桌体采用开合式小柜门设计，不必打开大柜门，即可经由计算机光驱播放光碟。</p> <p>9、桌面预留集成笔记本接口模块（USB两个\VGA一个\网络接口一个\ Audio一个\电源接口一个\HDMI一个\话筒接口一个。（另配）</p> <p>10、桌体下层内部采用标准机柜设计，带层板，可任意调节。</p> <p>★须提供国家级多媒体讲台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上具有甲醛，重金属等释放量达到标准)，商标注册证书、外观专利证书，须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p> | |
| 6 | 教师靠椅 | 带靠背办公座椅。 | 1把 |
| 7 | 智慧大屏 | <p>1. 智能交互平板显示尺寸≥ 86英寸，分辨率：约3840*2160，采用红外触控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40点同时触控。</p> <p>2. 智能交互平板表面玻璃应采用高强度AG防眩钢化玻璃，玻璃厚度≤ 3.2mm，硬度可达莫氏7级，可达到石英抗划等级，屏体表面强度≥ 100Mpa。</p> <p>3. 智能交互平板双侧边框宽度≤ 17mm，提升视觉效果及教学沉浸感。</p> <p>4. 智能交互平板前面板可支持≥ 1根磁吸笔吸附。</p> <p>5. 智能交互平板前面板至少具备2路USB3.0接口，1路USB Type-c接口。</p> <p>6. ★智能交互平板后置接口标配VGA输入≥ 1路，HDMI输入≥ 1路，Audio IN≥ 1路，Audio Out≥ 1路。</p> <p>7. 智能交互平板前置物理按键≤ 1个，具备电脑开关、节能息屏、锁屏功能。</p> <p>8. 智能交互平板内置Wi-Fi6无线网卡，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可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AP无线热点发射，在Android和Windows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 30个。</p> <p>9. 整机内置蓝牙Bluetooth 5.0模块，支持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p> <p>10. ★智能交互平板具备前置电脑还原按键，为避免误碰按键采用针孔式设计，并配有中文标识（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 1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11. ★采用针孔阵列发声设计，智能交互平板下边框具有4个发声单元，总功率≥30W，（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p>12. ★智能交互平板具备≥12核芯片驱动，Android系统版本≥14.0，内存≥4G，存储≥32G。（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p>13. ★内置一体化超高清5K摄像头，单颗摄像头有效像素≥1900W，可输出最大分辨率5104*3864的图片与视频（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p>14. 可通过手机微信扫码解锁，手机通过权限后，交互平板有网时，可扫码直接进入操作系统；交互平板无网时，可手动输入动态密码进入操作系统。</p> <p>15. 可开启企业微信扫码解锁，配置成功后，开机时可使用已绑定企业的企业微信扫码进入操作系统，企业外用户无法扫码进入操作系统。</p> <p>16. 智能交互平板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无需其他操作即可达到蓝光防护效果。</p> <p>17. 智能交互平板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支持透明度调节与色温调节。</p> <p>18. 通过五指抓取屏幕任意位置可调出多任务处理窗口，并对正在运行的应用进行浏览、快速切换或结束进程。</p> <p>19. 智能交互平板背光系统支持DC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p> <p>20. 在任意信号源下，从屏幕下方任意位置向上滑动，可调用快捷设置菜单；无需切换系统，可快速调节Windows 和Android 的设置，并支持拖拽到屏幕任意位置。</p> <p>21. ★智能交互平板采用OPS-C 标准的80pin针口设计，屏体与插拔式电脑无单独接线；接口严格遵循Inter®的 OPS-C 相关规范（需提供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p> | |
| 8 | 学生学习终端 | <p>1. 处理器： I5-12400(CORE I5 2.50 GHz 18 MB)；</p> <p>2. 主板： INTEL B360 芯片组或以上；</p> <p>3. 内存： 8G DDR5内存插槽：兼容机房硬盘保护卡</p> <p>4. 硬盘： 500G ssd固态硬盘</p> <p>5. 显卡： 独立2G DDR4高性能显卡</p> <p>6. 网卡： 集成千兆网卡</p> <p>7. 声卡： 集成声卡</p> <p>8. 鼠标键盘： USB 3D光电键鼠套装</p> <p>9. PCI插槽： 1个PCI Express×1</p> <p>10. I/O： DP接口1个，HDMI接口*1，前置口、耳机口、USB接口，提供6个或以上USB接口(其中2个前置，分离放置)</p> <p>11. 显示器约： 23寸宽屏LED液晶显示器，与主机同一品牌</p> | 30台 |
| 9 | 教师终端 | <p>1. 处理器： I5-12400(CORE I5 2.50 GHz 18 MB)；</p> | 1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端 | 2. 主板: INTEL B360 芯片组或以上; 3. 内存: 8G DDR5内存插槽: 兼容机房硬盘保护卡 4. 硬盘: 500G ssd固态硬盘 5. 显卡: 独立4G DDR4高性能显卡 6. 网卡: 集成千兆网卡 7. 声卡: 集成声卡 8. 鼠标键盘: USB 3D光电键鼠套装 9. PCI插槽: 1个PCI Express×1 10. I/O: DP接口1个, HDMI接口*1, 前置口、耳机口、USB接口, 提供6个或以上USB接口(其中2个前置, 分离放置) 11. 显示器约: 23寸宽屏LED液晶显示器, 与主机同一品牌 | |
| 10 | 服务器 | 机架式服务器 CPU: Xeon 6核12线程X2; 制程工艺: 32nm; 三级缓存: 12MB; 内存: DDR3 64G; 硬盘: SSD 128GX2; 主板芯片组Intel 5520; 扩展槽2×PCI-E x8 2×PCI-E x4或1×PCI-E x16 2×PCI-E x4; 网络控制器四千兆网卡 | 1台 |
| 11 | 交换机 | 24口交换机、10Mbps/100Mbps、IEEE802.3、IEEE802.3u、10/100Base-T/TX、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背板带宽3.2Gbps、尺寸294×180×44。 | 2台 |
| 12 | 路由器 | 传输速率: 4300M, 传输频段: 2.4GHz频段; 5GHz频段, LAN接口数量(千兆); Wan口数量(千兆)。双频路由器, 支持AP管理、上网行为管理、企业VPN, 内置AC功能。 | 1台 |
| 13 | 机柜 | 24U全钢网络机柜 标准容量 24U 总安装高度≥1066.8mm 外形尺寸(宽x深x高)≥ 600mm x 600mm x 1200mm 内部安装尺寸 标准安装宽度≥450mm, 可用深度≥550mm 安装方式 可壁挂(需超强承重墙)/可落地(标配调节地脚) 静载能力 600 - 1000公斤 结构与材质 主体框架 优质冷轧钢板(SPCC), 厚度 ≥1.2mm - 2.0mm 侧板/门板 厚度≥1.0mm, 可快速拆卸侧板, 便于大规模安装和维护。 | 1个 |
| 14 | 音响 | 包含: 音箱4台 产品特点: 1.K系列内部单元配置以2个6.5寸低音和2个3寸高音喇叭构成(含支架); 2.标准固定吊架/壁挂安装孔设计, 适用于会议室、背景音乐等场所。 | 1套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3.弧形造型结构，后导向设计；</p> <p>产品参数：</p> <p>1.额定阻抗：4Ω</p> <p>2.接线方式：2个音箱旋钮铜柱</p> <p>3.灵敏度：95dB/W/M</p> <p>4.音箱铁网：1.2mm多孔铁网内衬布网</p> <p>5.频响：75Hz~20kHz</p> <p>6.覆盖角度（H×V）：90°×50°可旋转</p> <p>7.音箱材质：中纤板</p> <p>8.吊挂配件：顶部吊挂，背部横竖壁挂（默认壁挂）</p> <p>9.表面处理：黑色点漆</p> <p>10.额定功率：80W</p> <p>11.峰值：160W</p> <p>12.单元配置：2x6.5寸低音单元；2x3寸高音单元</p> <p>功放1套</p> <p>产品特点：</p> <p>1.B两组功率输出，可驱动4只8欧音箱。</p> <p>2.1路线路输入，1路线路输出；</p> <p>3.话筒音量、线路的音调、收音音量独立调节，声道平衡独立旋钮；</p> <p>4.具有5路话筒输入，2路话筒优先功能，4路话筒幻象供电/移频效果独立切换开关选择；</p> <p>5.高、中、低音功能调节键采用暗藏式设计、不便产生误动；</p> <p>6.配套SD卡和MP3播放USB接口，自由选择播放上一曲/下一曲/暂停等功能轻触键；</p> <p>7.产品具有反馈、混响调节功能，VFD显示，自带FM/AM收音功能；</p> <p>产品参数：</p> <p>1.频率响应：20Hz-20kHz（±2dB）</p> <p>2.总谐波失真：1kHz8Ω≤0.5%</p> <p>3.输出功率：2X200W</p> <p>4.线路输入阻抗：≥5KΩ</p> <p>5.移频量：5HZ±1HZ</p> <p>6.串音衰减：≥40dB</p> <p>7.信噪比：>96dB</p> <p>8.供电方式：AC~220V-230V，50/60Hz</p> <p>9.尺寸：482*396*96mm</p> <p>10.净重；8kg</p> <p>无线麦克风2个</p> <p>主机参数</p> <p>1.频率范围：640.25-690.00MHz；</p> <p>2.调制方式：FM调频；</p> <p>3.可用带宽：每通道25MHz；</p> <p>4.信道数目：200(红外线自动对频)；</p> <p>5.信道间隔：250KHz；</p> <p>6.频率稳定度：±0.005MHz；</p> <p>7.动态范围：≥105dB；</p> <p>8.最大频偏：±45KHz；</p> <p>9.音频响应：120Hz-18KHz(±3dB)；</p> <p>10.综合信噪比：≥105dB；</p>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p>11.综合失真: ≤0.5%;</p> <p>12.供电电压: 11-16V,标准: 12V;</p> <p>13.工作电流: 单接收: ≤200mA,双接收: ≤350mA ;</p> <p>14.工作温度: -18°C—50°C;</p> <p>15.接收信号方式: 独立ID码(数字导频)。</p> <p>16.接收机方式: 二次变频超外差;</p> <p>17.中频频率: 第一中频: 110MHz, 第二中频 10.7MHz;</p> <p>18.天线接口: BNC/50Ω;</p> <p>19.灵敏度: 12dB(80dB/N);</p> <p>20.静噪门限: 0-40dB; 21.杂散抑制: ≥80dB;</p> <p>22.音频输出: 非平衡: +4dB/1.25V, 平衡: +10dB/2.5V。</p> <p>手持话筒参数:</p> <p>1.天线路式: 内置螺旋天线;</p> <p>2.输出功率: 10mW;</p> <p>3.杂散抑制: -60dB;</p> <p>4.供电: 1.5V*2,两节AA电池;</p> <p>5.工和电流: ≤120mA</p> <p>6.使用时间: ≥8小时;</p> <p>7.话筒长度: 285mm*50mm;</p> <p>有线麦克风2个</p> <p>产品参数:</p> <p>1.输出阻抗(欧姆):200Ω</p> <p>2.灵敏度:-40dB±2dB</p> <p>3.输出、指示: 平衡、座灯</p> <p>4.咪管长度: 460mm</p> <p>5.咪线长度、配置: 10米双芯、卡龙母+卡龙公</p> <p>6.供电电压(V):DC9V/幻象48V</p> <p>7.换能方式:电容式</p> <p>8.频率响应:40Hz-20KHz</p> <p>9.开关: 电子轻触</p> <p>10.指向性:心型指向</p> <p>11.抗手机、电磁、高频干扰</p> | |
| 15 | 空调 | <p>空调类型</p> <p>分体式热泵型冷暖柜机(带双向流新风)</p> <p>匹数</p> <p>3匹</p> <p>适用面积</p> <p>30-50 平方米(建议面积)</p> <p>制冷量</p> <p>7220W (2400-8100W)</p> <p>制冷功率</p> <p>1950W (300-3050W)</p> <p>制热量</p> <p>9660W (2500-10800W)</p> <p>制热功率</p> <p>3050W (300-3850W)</p> <p>电辅热功率</p> <p>2100W(辅助加热, 可选开)</p> | 1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 | | 能效等级 新一级能效 APF（全年能源消耗效率） ≥ 4.60（具体值以能效贴标为准，此值为典型值） 循环风量 1300 m ³ /h 内机噪音（dB(A)） **静音档：22 外机噪音 ≤ 56 dB(A) 冷媒类型 R32（环保冷媒，充注量约1.2kg） 内机净重 约 38 kg 外机净重 约 42 kg 电源规格 220V / 50Hz | |

中式烹调购置设备清单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 基本功培训教室 | | | | |
| 1 | 不锈钢荷台 | 约2000*800*800mm，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满焊或段焊不能小于10mm。柜体板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吊轨式通道，台面下用2.0mm方管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22 |

| | | | | | |
|-------------|---------------|--|---|----|--|
| 2 | 不锈钢水池 含龙头 | 尺寸约：700*800mm槽中间隔板厚度为6cm，四角支架为方管支撑约5*4.5cm，水池下方左右拉杆为约4.8*2.2cm，水池后方拉杆约为3.5*2.2cm，水池有可调节高低脚，面板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磨砂板材，星盆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板一次性冲压形成 | 台 | 6 | |
| 3 | 不锈钢双层 工作台 | 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2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段焊不能小于10mm。下层板采用1.5mm不锈钢拉丝板，台面下用2.0mm铁板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约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12 | |
| 4 | 1.5米双炒单 温灶 | 采用优质不锈钢精制而成，炉面板采用1.5mm不锈钢整体冲压成型，炉面下垫隔热层，和3.0mm国际黑铁冷板，并加种焊螺丝，使炉面板稳固且不变形。侧板、背板为1.5mm国际不锈钢板，炉架国际角钢，炉面配有冷水装置双摇摆水笼头，250w西德鼓风机、低噪音。炉头采用环保节能新型炉头，可调试风的大小，部分配件采用进口配件，灶上开关为全铜。水管、气管排列整齐，符合使用要求，腿用1.5mm ϕ 51不锈钢管。配有全钢可调子弹脚。连接处为段焊，不小于2cm。 | 台 | 16 | |
| 5 | 灶间平台 | 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2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段焊不能小于10mm。下层板采用1.5mm不锈钢拉丝板，台面下用2.0mm铁板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12 | |
| 6 | 不锈钢烟罩 | 壳体采用201#不锈钢材质，厚度 \geq 1.2mm 3、照明采用防潮防爆灯 4、隔油网工艺要求S型油网，隔油网工艺要求折死角边，所有连接处必须段焊。5、接油盒采用200*50不锈钢油盒，避免因高温变形漏油，背面U型边压死角边形成加强筋，连接处为满焊 | 米 | 29 | |
| 实训教室 | | | | | |

| | | | | | |
|----|-----------|--|---|----|--|
| 7 | 不锈钢荷台 | 约2000*800*800mm，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满焊或段焊不能小于10mm。柜体板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吊轨式通道，台面下用2.0mm方管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11 | |
| 8 | 不锈钢水池含龙头 | 尺寸约：700*800mm槽中间隔板厚度为6cm，四角支架为方管支撑约5*4.5cm，水池下方左右拉杆为约4.8*2.2cm，水池后方拉杆为约3.5*2.2cm，水池有可调节高低脚，面板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磨砂板材，星盆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板一次性冲压形成 | 台 | 3 | |
| 9 | 1.5米双炒单温灶 | 采用优质不锈钢精制而成，炉面板采用1.5mm不锈钢整体冲压成型，炉面下垫隔热层，和3.0mm国际黑铁冷板，并加种焊螺丝，使炉面板稳固且不变形。侧板、背板为1.5mm国际不锈钢板，炉架国际角钢，炉面配有冷水装置双摇摆水笼头，250w西德鼓风机、低噪音。炉头采用环保节能新型炉头，可调试风的大小，部分配件采用进口配件，灶上开关为全铜。水管、气管排列整齐，符合使用要求，腿用1.5mm ϕ 51不锈钢管。配有全钢可调子弹脚。连接处为段焊，不小于2cm。 | 台 | 6 | |
| 10 | 双层工作台 | 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2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段焊不能小于10mm。下层板采用1.5mm不锈钢拉丝板，台面下用2.0mm铁板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4 | |
| 11 | 不锈钢烟罩 | 壳体采用201#不锈钢材质，厚度 \geq 1.2mm 3、照明采用防潮防爆灯 4、隔油网工艺要求S型油网，隔油网工艺要求折死角边，所有连接处必须段焊。5、接油盒采用200*50不锈钢油盒，避免因高温变形漏油，背面U型边压死角边形成加强筋，连接处为满焊 | 米 | 11 | |
| 12 | 镀锌管道 | 规格约：600*600*30000；材质说明：1、采用1.2mm镀锌板，满焊连接，确保不漏油，内折加强筋，保证抽风时风管无抖动。 | 米 | 30 | |

| | | | | | |
|---------|---------|---|---|---|--|
| 13 | 4KW静音风柜 | <p>4KW静音风柜是商用中央空调系统中常用的空气处理设备，适用于饭店、写字楼、商场等场所，具备低噪音、高风量、稳定送风等特点。</p> <p>核心参数概览 额定功率：4kW 风量范围：根据型号不同，通常在 5000 - 20000m³/h 之间，可满足中大型空间通风需求 全压范围：200 - 800Pa（可定制），适应复杂管道系统 运行噪声：45 - 60dB，属于低噪机型，适合对噪音敏感环境（如酒店、医院） 电机电压：支持 380V三相 或 220V单相 供电，部分型号支持双电源切换 控制方式：可选三档调速、变频控制或EC数字化风机，实现节能运行 箱体材质：采用镀锌钢板或彩钢复合板，内填PU保温吸音材料，有效防止冷桥和结露 过滤配置：可选配初效、中效（F5级）或PM2.5专用过滤器，提升空气质量 安装方式：卧式或立式安装，部分支持吊装，适配多种建筑结构</p> | 台 | 1 | |
| 14 | 吊架风柜 | <p>风柜吊架用于固定和支撑风柜（如静音风柜、柜式离心风机箱等），确保设备在运行过程中稳定、减振、低噪。其参数需结合风柜重量、安装方式、建筑结构及减震要求综合设计</p> | 套 | 1 | |
| 15 | 控制箱电缆 | <p>控制箱电缆通常指用于连接电控箱、配电柜等电气控制设备的控制电缆，常见型号为KVV、KVV22、KVVVP等，其核心参数包括额定电压、导体材质、绝缘材料、芯数、截面积、屏蔽与铠装类型等</p> | 套 | 1 | |
| 16 | 四门双温冰箱 | <p>尺寸约：1200*700*1980采用优质不锈钢厚度1.5mm制温范围：-15℃~+10℃聚氨酯发泡电压：220V功率：410W. 柜体发泡为整体发泡，密度均匀发泡效果好保温时间长. 底部有排水口更利于产品清扫，压缩机为国内知名品牌或合资品牌质量稳定耐用. 箱体内胆为拉伸内胆，一次成型，带有排污口</p> | 台 | 1 | |
| 全电厨房比赛用 | | | | | |

| | | | | | |
|----|---------|---|---|---|--|
| 17 | 不锈钢烟罩 | 壳体采用201#不锈钢材质，厚度 $\geq 1.2\text{mm}$ 3、照明采用防潮防爆灯 4、隔油网工艺要求S型油网，隔油网工艺要求折死角边，所有连接处必须段焊。5、接油盒采用200*50不锈钢油盒，避免因高温变形漏油，背面U型边压死角边形成加强筋，连接处为满焊 | 米 | 4 | |
| 18 | 3KW静音风柜 | 3KW静音风柜是商用通风与空调系统中的核心设备，广泛应用于饭店、写字楼、医院、商场等对噪音控制要求较高的场所，具备高效送风、低噪运行、结构紧凑等特点。 核心参数概览 额定功率：3kW 风量范围：通常在 3000 - 15000m ³ /h 之间，具体取决于风机型号与系统设计，可满足中小型商业空间通风需求 全压范围：200 - 700Pa（部分可定制），适应中等复杂度的管道布局 运行噪声：45 - 58dB，属于低噪机型，适合对安静环境有要求的场景（如办公室、茶楼、诊所） 电机电压：支持 380V三相 供电，部分型号兼容 220V单相，便于不同电力环境接入 控制方式：可选三档调速、变频控制或EC数字化风机，实现按需调节与节能运行 箱体材质：采用镀锌钢板或彩钢复合板，内填PU保温吸音材料，有效降低冷桥效应和运行噪音 过滤配置：可选配初效（G4级）或中效（F5级）过滤器，提升空气洁净度 安装方式：支持卧式、立式或吊装，适配多种建筑结构 with 空间限制 | 台 | 1 | |
| 19 | 风柜吊架 | 风柜吊架用于固定和支撑风柜（如静音风柜、柜式离心风机箱等），确保设备在运行过程中稳定、减振、低噪。其参数需结合风柜重量、安装方式、建筑结构及减震要求综合设计 | 台 | 1 | |
| 20 | 1.8米电灶 | 约1800*800*800mm，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满焊或段焊不能小于10mm。柜体板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吊轨式通道，台面下用2.0mm方管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2 | |

| | | | | | |
|----|----------|--|---|---|--|
| 21 | 低空净化器 | <p>低空排放油烟净化器是商用厨房实现环保合规的核心设备，尤其适用于临街商铺、商场餐饮等无法高空排烟的场景。其关键参数直接决定净化效果、环评通过率及用户体验。</p> <p>核心技术参数详解 净化效率 国家标准要求$\geq 85\%$，优质设备可达$95\% \sim 98\%$以上。静电吸附+UV光解复合技术能高效捕捉PM2.5与油雾颗粒，确保排口无烟。</p> | 台 | 1 | |
| 22 | 控制箱电缆 | <p>控制箱电缆通常指用于连接电控箱、配电柜等电气控制设备的控制电缆，常见型号为KVV、KVV22、KVVVP等，其核心参数包括额定电压、导体材质、绝缘材料、芯数、截面积、屏蔽与铠装类型等</p> | 套 | 1 | |
| 23 | 不锈钢荷台柜 | <p>约$2000*800*800\text{mm}$，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满焊或段焊不能小于10mm。柜体板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吊轨式通道，台面下用2.0mm方管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p> | 台 | 6 | |
| 24 | 不锈钢水池含龙头 | <p>尺寸约：700*800mm槽中间隔板厚度为6cm，四角支架为方管支撑$5*4.5\text{cm}$，水池下方左右拉杆为$4.8*2.2\text{cm}$，水池后方拉杆为$3.5*2.2\text{cm}$，水池有可调节高低脚，面板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磨砂板材，星盆采用SUS201-1.0mm不锈钢板一次性冲压形成</p> | 台 | 2 | |
| 25 | 四门双温冰箱 | <p>尺寸约：1200*700*1980采用优质不锈钢厚度1.5mm制温范围：$-15^{\circ}\text{C} \sim +10^{\circ}\text{C}$聚氨酯发泡电压：220V功率：410W.柜体发泡为整体发泡，密度均匀发泡效果好保温时间长.底部有排水口更利于产品清扫，压缩机为国内知名品牌或合资品牌质量稳定耐用.箱体内胆为拉伸内胆，一次成型，带有排污口</p> | 台 | 2 | |
| 26 | 不锈钢拉门柜带池 | <p>优选 SUS201食品级不锈钢，具备良好防锈、耐腐蚀性能，尤其适合潮湿环境配备可调节不锈钢脚垫（高度可调3-5cm），适应不平地面。 拉门或推拉门设计，提升收纳效率，门板厚度通常为1.0mm，铰链为不锈钢材质，耐用防锈。 可选配沥水区、调料架、收残台等功能模块</p> | 台 | 2 | |

烘焙面点教室

| | | | | | |
|-----------------|----------------|--|---|---|--|
| 27 | 1.8米面案含架 | 1.8米面案含架通常指长度为1.8米、带有支撑结构（如不锈钢架）的木质面案工作台台面厚度一般 $\geq 45\text{mm}$ ，支架采用优质不锈钢管，配备可调脚垫以适应不同地面条件配4个不锈钢重力脚 | 台 | 2 | |
| 28 | 1.8米不锈钢荷台 | 约1800*800*800mm，标准：材质为201不锈钢。台面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板下粘2.5mm厚高密度板，并用2.0mm铁板制作成加强筋托底，马仔与面板焊接工艺，连接处不允许点焊，必须要满焊或段焊不能小于10mm。柜体板采用1.0mm不锈钢拉丝板，吊轨式通道，台面下用2.0mm方管制做成加强筋托底，四腿用50*1.5不锈钢管制作并配有可调子弹脚。 | 台 | 2 | |
| 29 | 2米油烟净化一体机（含管道） | 油烟净化一体机：整机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坚固耐用，出风口可调，安装便利，智能控制面板，净化率高，自主研发电源，匹配大尺寸电场。 | 台 | 1 | |
| 实操教室升级改造 | | | | | |
| 30 | 实操教室升级及文化建设 | 地基约150平抬高15公分 通铺地砖约200平米 集成吊顶约200平米 墙砖约80平的1间 20平4个室 改水改电等，文化建设 | 项 | 1 | |

汽车教学实训设备详细技术参数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功能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1 | 发动机运行测试实验系统 | <p>该设备以职业技能大赛为依据采用上汽通用原厂电控汽油发动机总成为基础制作而成，启动发动机可实现原车工况，原车组合仪表可实时显示发动机的转速、水温、故障指示灯及其它指示灯的工作状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支持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可支持进行发动机电气故障诊断、机械类故障诊断、发动机分解及测量、发动机拆装及试运行。 2. 平台配备发动机拆装翻转架，可支持完成发动机拆装检修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翻转架采用单边蜗轮蜗杆结构，转动灵活，并且可以任意角度锁止，翻转架立柱采用约200*200mm国标方钢、底座采用约50*50mm国标方钢焊接而成，机械强度高，安全可靠。 2.2 翻转架底部安装有大面积接油盘，在实训任务中做到“三不落地”，底座安装有4个万向轮，并安装有脚杯，移动灵活，锁止稳定。 3. 平台安装全套发动机相关的传感器与执行器及附件，可进行发动机运行测试与故障诊断作业。 4. 平台配备发动机控制面板，面板安装有发动机系统原车仪表、保险盒、启动开关、加速踏板、检测端口、OBD诊断接口、发动机控制系统电路图、启动电源、故障设置考核模块、冷却系统、燃油箱移动台架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1 平台面板设有车辆控制电路图，并标注有部件名称及接线端子编号，可快速查看相关信息， 4.2 平台配备发动机冷却系统，可支持发动机冷却系统诊断检修作业。 4.3 平台配备原车仪表，可以查看发动机的工作状态。 4.4 平台配备加速踏板，可实现发动机系统的工况运行（加速、减速、怠速）。 4.5 平台配备OBD诊断接口，借助诊断仪可读取发动机系统的数据流、故障码等信息。 4.6 平台侧面安装有22寸PC端电脑，可进行电控系统故障设置，及查看维修资料等功能。 4.7 平台留有30cm宽的木质桌面，方便在实训过程中放置检测设备及作业单。 4.8 台面下方安装有3层静音抽屉，放置实验报告、实验耗材等。 4.9 平台骨架采用40*40国标铝型材搭建而成，机械强度高，结实耐用。 5. 平台具备可移动式发动机控制系统可与发动机实现电路、冷却水路等快速连接，配备发动机ECU。 6. 平台支持发动机机械故障设置，可自行设置多种机械故障。 7. 平台故障设置与检测采用一体化设计，系统提供故障考核设置终端和信号测量面板。 8. 平台具备故障设置功能，可通过智能故障设置系统设置故障，支持理论知识组卷考核。 9. 平台采用PCB焊接式测量面板：发动机ECU达120个以上测量点全部实现PCB整体布线并焊接3.5mm测量端子。PCB测量点与实训车辆ECU端子同排列布置，可直接用万用表、示波器在面板上实时测量电压、电流、电阻、频率、波形信号等 | 套 | 1 |

| | | | | |
|---|--------------|---|---|---|
| | | <p>。10.配备教学纸质资料和电子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发动机维修手册和电路图配套齐全。</p> <p>11.实训台配有智能教学系统V1.0</p> <p>教学系统与实训台互联，教学系统内置与实训台面板相匹配的彩色电路图，同时搭配可视化课程资源与文本资源，实现交互式教学。</p> <p>产品功能</p> <p>(1) 智能教学系统安装在miniPC上，可通过HDMI高清线投放在显示器上。</p> <p>(2) 智能教学系统具有查看视频资源、文本资源、彩色电气原理图等功能。</p> <p>(3) 彩色电器原理图可根据实训需求通过滑动鼠标滚轮进行放大和缩小，方便学员进行故障诊断与排除。</p> <p>(4) 视频资源分为内置资源和本地资源，理论模式状态下可播放可视化资源或查看文本资源。数据与信息资源通过高清多媒体端动态显示。</p> <p>(5) 理论模式具有资源上传与删除功能，通过资源上传功能，教师可以自主上传视频类资源和文本资源等，或者删除自主上传的课程资源。</p> <p>(6) 视频播放技术采用高清播放平台，视频播放支持swf、MP4等多种格式，视频播放时可以全屏或暂停。</p> <p>(7) 文本资源支持word、excel、PDF、PPT等多种格式，文本资源支持离线查看。</p> <p>投标现场需展示电控发动机测试运行相关软件证书，省级以上电控发动机测试运行试验平台相关的检测报告。</p> | | |
| 2 | 汽油发动机拆装翻转实训台 | <p>1.本实验台以通用发动机总成为基础制作而成。产品组成：全新发动机总成（附件齐全、均无破损、功能正常，能满足发动机正常运行的需求）、减速机、翻转台架、接油盘、脚轮、设备说明书、实训手册等；</p> <p>2. 产品特点：</p> <p>发动机固定在翻转架上，可轴向 360°翻转并可在任意角度锁止，翻转轻松，自锁稳固，操作空间大，方便拆装，学员可在拆装台架上进行发动机拆卸与装配、测量与维修的实操，充分满足发动机解体、装配、调试、检验全过程的要求；</p> <p>3. 实训项目：</p> <p>①发动机拆卸与装配实训；</p> <p>②发动机大修工艺实训；</p> <p>③发动机结构与原理认识实训；</p> <p>④发动机静态检测实训；</p> <p>⑤发动机机械测量实训；</p> <p>⑥喷油点火组件的认识与拆装实训；</p> <p>⑦进排气组件的认识与拆装实训；</p> <p>⑧活塞连杆组件的认识与拆装实训；</p> | 台 | 1 |

| | | | | |
|---|--------|--|---|---|
| | | <p>⑨发动机冷却系统的认识;</p> <p>⑩发动机正时标记的校对;</p> <p>4.翻转架采用高强度钢材制作, 翻转架连接部分均采用欧标高强度螺栓、自锁螺母固定, 表面经过高温喷塑工艺处理, 耐油浸、耐腐蚀, 确保十年以内不上锈;</p> <p>5.翻转机构采用蜗轮蜗杆传动, 双轴承支撑, 承重能力强, 翻转灵活, 自锁稳固, 安全可靠;</p> <p>6.翻转架底部配有大面积接油盘, 接油盘采用 2mm 优质铁板, 表面经过高温喷塑工艺处理, 耐油浸、耐腐蚀, 确保十年以内不上锈; 油盘两侧装有拉手, 拿取方便; 学生在实训过程中做到工具、废油、零部件不落地, 培养良好的工作习惯;</p> <p>7.移动脚轮采用约 3 寸带刹车的万向轮, 移动方便, 满足不同区域的实训教学。</p> <p>8.翻转架尺寸约 (长×宽×高 mm): 1000×780×800。</p> <p>9.油盘尺寸约 (长×宽 mm): 700×680。</p> <p>10.设备外形尺寸约 (长×宽×高mm): 1000×780×1200。</p> <p>11. 设备包含发动机维修包3套</p> <p>12. 配备教学纸质资料和电子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发动机维修手册和电路图配套齐全。</p> | | |
| 3 | 组合工具套装 | <p>1. 工具车 小抽屉尺寸约: 574*400*72mm 大抽屉尺寸约: 574*400*150mm 小抽屉承载约: 50KG 大抽屉承载约: 100KG 整体承载约: 600KG 重量 (净重) 约: 110KG (毛重) 130KG 抽屉伸展约: 100% 材料厚度约: 1.0-2.00mm 外形尺寸约: 1170*485*1010mm 包装尺寸约: 1226*570*940mm</p> <p>2. 248件汽保综合维修组套</p> <p>(1) 第一层</p> <p>1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6mm散件 2231106B 1</p> <p>2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7mm散件 2231107B 1</p> <p>3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8mm散件 2231108B 1</p> <p>4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9mm散件 2231109B 1</p> <p>5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0mm散件 2231110B 1</p> | 套 | 1 |

| | | |
|--|--|--|
| | <p>6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1mm散件 2231111B 1</p> <p>7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2mm散件 2231112B 1</p> <p>8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3mm散件 2231113B 1</p> <p>9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4mm散件 2231114B 1</p> <p>10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5mm散件 2231115B 1</p> <p>11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6mm散件 2231116B 1</p> <p>12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7mm散件 2231117B 1</p> <p>13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8mm散件 2231118B 1</p> <p>14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19mm散件 2231119B 1</p> <p>15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20mm散件 2231120B 1</p> <p>16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21mm散件 2231121B 1</p> <p>17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22mm散件 2231122B 1</p> <p>18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24mm散件 2231124B 1</p> <p>19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27mm散件 2231127B 1</p> <p>20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30mm散件 2231130B 1</p> <p>21 防滑型全抛光加长两用扳手 32mm散件 2231132B 1</p> <p>22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6x7mm散件 2235107B 1</p> <p>23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8x10mm散件 2235110B 1</p> <p>24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9x11mm散件 2235111B 1</p> <p>25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0x12mm散件 2235112B 1</p> <p>26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2x14mm散件 2235114B 1</p> <p>27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3x15mm散件 2235115B 1</p> <p>28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4x17mm散件 2235117B 1</p> <p>29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6x18mm散件 2235118B 1</p> <p>30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7x19mm散件 2235119B 1</p> <p>31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19x21mm散件 2235121B 1</p> <p>32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22x24mm散件 2235124B 1</p> <p>33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24x27mm散件 2235127B 1</p> <p>34 全抛光双开口扳手30x32mm散件 2235132B 1</p> <p>35 34件扳手组套EVA（603x453x30mm 1片蓝黑） 1803304B3 1</p> <p>（2）第二层</p> <p>1 T系列双色柄一字螺丝批 3x75MM 1963402 1</p> <p>2 T系列双色柄一字螺丝批 5x100MM 1963408 1</p> <p>3 T系列双色柄一字螺丝批 6x38MM 1963411 1</p> <p>4 T系列双色柄一字螺丝批 6x150MM 1963413 1</p> | |
|--|--|--|

| | | | |
|--|--|--|--|
| | <p>5 T系列双色柄十字螺丝批 PH0x75MM 1963502 1</p> <p>6 T系列双色柄十字螺丝批 PH1x100MM 1963508 1</p> <p>7 T系列双色柄十字螺丝批 PH2x38MM 1963511 1</p> <p>8 T系列双色柄十字螺丝批 PH2x150MM 1963513 1</p> <p>9 鲤鱼钳 8" 散件 2105808B 1</p> <p>10 双色钢丝钳 200mm散件 2105008B 1</p> <p>11 双色尖嘴钳 150mm散件 2105106B 1</p> <p>12 双色斜嘴钳6"散件 2105306B 1</p> <p>13 德式CrV轴用直口卡簧钳 7"散件 2108107B 1</p> <p>14 德式CrV轴用曲口卡簧钳 7"散件 2108207B 1</p> <p>15 德式CrV穴用直口卡簧钳 7"散件 2108307B 1</p> <p>16 德式CrV穴用曲口卡簧钳 7"散件 2108407B 1</p> <p>17 圆口带刃大力钳 10"散件 2106102B 1</p> <p>18 CrV 钢活扳手 10"散件 2210250B 1</p> <p>19 18件综合维修工具组套EVA（603x453x30mm 1片蓝黑） 1803305B3 1</p> <p>（3）第三次</p> <p>1 6.3MM系列6角套筒4MM散件 2352004B 1</p> <p>2 6.3MM系列6角套筒4.5MM散件 2352045B 1</p> <p>3 6.3MM系列6角套筒5MM散件 2352005B 1</p> <p>4 6.3MM系列6角套筒6MM散件 2352006B 1</p> <p>5 6.3MM系列6角套筒7MM散件 2352007B 1</p> <p>6 6.3MM系列6角套筒8MM散件 2352008B 1</p> <p>7 6.3MM系列6角套筒9MM散件 2352009B 1</p> <p>8 6.3MM系列6角套筒10MM散件 2352010B 1</p> <p>9 6.3MM系列6角套筒11MM散件 2352011B 1</p> <p>10 6.3MM系列6角套筒12MM散件 2352012B 1</p> <p>11 6.3MM系列6角套筒13MM散件 2352013B 1</p> <p>12 6.3MM系列6角长套筒8MM散件 2352108B 1</p> <p>13 6.3MM系列6角长套筒9MM散件 2352109B 1</p> <p>14 6.3MM系列6角长套筒10MM散件 2352110B 1</p> <p>15 6.3MM系列6角长套筒12MM散件 2352112B 1</p> <p>16 6.3MM系列快速脱落棘轮扳手散件 2303202B 1</p> <p>17 10MM系列快速脱落棘轮扳手散件 2306202B 1</p> <p>18 12.5MM系列快速脱落棘轮扳手散件 2309202B 1</p> <p>19 6.3MM系列万向接头散件 2303501B 1</p> | | |
|--|--|--|--|

| | | | |
|--|-------------------------------------|--|--|
| | 20 6.3MM系列柔性接杆150mm散件 2303508B 1 | | |
| | 21 6.3MM系列接杆2" 散件 2303510B 1 | | |
| | 22 6.3MM系列接杆4"散件 2303511B 1 | | |
| | 23 6.3MM系列滑行标散件 2303515B 1 | | |
| | 24 6.3MM系列旋柄散件 2303517B 1 | | |
| | 25 6.3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4MM散件 2353140B 1 | | |
| | 26 6.3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5.5MM散件 2353155B 1 | | |
| | 27 6.3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6.5MM散件 2353165B 1 | | |
| | 28 6.3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PH1散件 2353201B 1 | | |
| | 29 6.3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PH2散件 2353202B 1 | | |
| | 30 6.3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3MM散件 2353403B 1 | | |
| | 31 6.3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4MM散件 2353404B 1 | | |
| | 32 6.3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5MM散件 2353405B 1 | | |
| | 33 6.3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6MM散件 2353406B 1 | | |
| | 34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10散件 2353610B 1 | | |
| | 35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15散件 2353615B 1 | | |
| | 36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20散件 2353620B 1 | | |
| | 37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25散件 2353625B 1 | | |
| | 38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30散件 2353630B 1 | | |
| | 39 6.3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40散件 2353640B 1 | | |
| | 40 10MM系列6角套筒9MM散件 2354009B 1 | | |
| | 41 10MM系列6角套筒10MM散件 2354010B 1 | | |
| | 42 10MM系列6角套筒11MM散件 2354011B 1 | | |
| | 43 10MM系列6角套筒12MM散件 2354012B 1 | | |
| | 44 10MM系列6角套筒13MM散件 2354013B 1 | | |
| | 45 10MM系列6角套筒14MM散件 2354014B 1 | | |
| | 46 10MM系列6角套筒15MM散件 2354015B 1 | | |
| | 47 10MM系列6角套筒16MM散件 2354016B 1 | | |
| | 48 10MM系列6角套筒17MM散件 2354017B 1 | | |
| | 49 10MM系列6角套筒18MM散件 2354018B 1 | | |
| | 50 10MM系列6角套筒19MM散件 2354019B 1 | | |
| | 51 10MM系列6角长套筒13MM散件 2354113B 1 | | |
| | 52 10MM系列6角长套筒14MM散件 2354114B 1 | | |
| | 53 10MM系列6角长套筒15MM散件 2354115B 1 | | |
| | 54 10MM系列6角长套筒17MM散件 2354117B 1 | | |
| | 55 10MM系列花型套筒E8散件 2354808B 1 | | |

| | | | |
|----|---------------------------|----------|---|
| 56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0散件 | 2354810B | 1 |
| 57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1散件 | 2354811B | 1 |
| 58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2散件 | 2354812B | 1 |
| 59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4散件 | 2354814B | 1 |
| 60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6散件 | 2354816B | 1 |
| 61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18散件 | 2354818B | 1 |
| 62 | 10MM系列花型套筒E20散件 | 2354820B | 1 |
| 63 | 10MM系列万向接头散件 | 2306501B | 1 |
| 64 | 10MM系列转接头10x6.3mm散件 | 2306502B | 1 |
| 65 | 10MM系列三用接头(3/8方孔x1/2方头)散件 | 2306504B | 1 |
| 66 | 10MM系列接杆3"散件 | 2306510B | 1 |
| 67 | 10MM系列接杆6"散件 | 2306511B | 1 |
| 68 | 10MM系列12角薄壁火花塞套筒14MM散件 | 2306514B | 1 |
| 69 | 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16MM散件 | 2306516B | 1 |
| 70 | 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21MM散件 | 2306521B | 1 |
| 71 | 10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5.5MM散件 | 2355155B | 1 |
| 72 | 10MM系列一字形旋具套筒6.5MM散件 | 2355165B | 1 |
| 73 | 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PH1散件 | 2355201B | 1 |
| 74 | 10MM系列十字形旋具套筒PH2散件 | 2355202B | 1 |
| 75 | 10MM系列米字旋具套筒PZ1散件 | 2355301B | 1 |
| 76 | 10MM系列米字旋具套筒PZ2散件 | 2355302B | 1 |
| 77 | 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3MM散件 | 2355403B | 1 |
| 78 | 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4MM散件 | 2355404B | 1 |
| 79 | 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5MM散件 | 2355405B | 1 |
| 80 | 10MM系列六角旋具套筒6MM散件 | 2355406B | 1 |
| 81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20散件 | 2355520B | 1 |
| 82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30散件 | 2355530B | 1 |
| 83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40散件 | 2355540B | 1 |
| 84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45散件 | 2355545B | 1 |
| 85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50散件 | 2355550B | 1 |
| 86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55散件 | 2355555B | 1 |
| 87 | 10MM系列花形旋具套筒T60散件 | 2355560B | 1 |
| 88 | 12.5MM系列6角套筒8MM散件 | 2356008B | 1 |
| 89 | 12.5MM系列6角套筒10MM散件 | 2356010B | 1 |
| 90 | 12.5MM系列6角套筒12MM散件 | 2356012B | 1 |
| 91 | 12.5MM系列6角套筒13MM散件 | 2356013B | 1 |

| | | | |
|--|--|--|--|
| | 92 12.5MM系列6角套筒14MM散件 2356014B 1 | | |
| | 93 12.5MM系列6角套筒15MM散件 2356015B 1 | | |
| | 94 12.5MM系列6角套筒16MM散件 2356016B 1 | | |
| | 95 12.5MM系列6角套筒17MM散件 2356017B 1 | | |
| | 96 12.5MM系列6角套筒18MM散件 2356018B 1 | | |
| | 97 12.5MM系列6角套筒19MM散件 2356019B 1 | | |
| | 98 12.5MM系列6角套筒20MM散件 2356020B 1 | | |
| | 99 12.5MM系列6角套筒21MM散件 2356021B 1 | | |
| | 100 12.5MM系列6角套筒22MM散件 2356022B 1 | | |
| | 101 12.5MM系列6角套筒24MM散件 2356024B 1 | | |
| | 102 12.5MM系列6角套筒27MM散件 2356027B 1 | | |
| | 103 12.5MM系列6角套筒30MM散件 2356030B 1 | | |
| | 104 12.5MM系列6角套筒32MM散件 2356032B 1 | | |
| | 105 12.5MM系列万向接头散件 2309501B 1 | | |
| | 106 12.5MM系列三用接头(1/2方孔x3/8方头)散件 2309504B 1 | | |
| | 107 12.5MM系列旋具头接头 12.5*8mm散件 2309110B 1 | | |
| | 108 12.5MM系列接杆5"散件 2309511B 1 | | |
| | 109 12.5MM系列接杆10"散件 2309512B 1 | | |
| | 110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5MM散件 1971332B 1 | | |
| | 111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6MM散件 1971333B 1 | | |
| | 112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8MM散件 1971334B 1 | | |
| | 113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10MM散件 1971335B 1 | | |
| | 114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12MM散件 1971336B 1 | | |
| | 115 8MM系列30MM长六角旋具头14MM散件 1971337B 1 | | |
| | 116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5MM散件 1971432B 1 | | |
| | 117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6MM散件 1971433B 1 | | |
| | 118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8MM散件 1971435B 1 | | |
| | 119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10MM散件 1971436B 1 | | |
| | 120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12MM散件 1971437B 1 | | |
| | 121 8MM系列70MM长六角旋具头14MM散件 1971438B 1 | | |
| | 122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20散件 1971421B 1 | | |
| | 123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25散件 1971422B 1 | | |
| | 124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30散件 1971424B 1 | | |
| | 125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40散件 1971425B 1 | | |
| | 126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45散件 1971426B 1 | | |
| | 127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50散件 1971427B 1 | | |

| | | | |
|--|---|--|--|
| | <p>128 8MM系列70MM长花形旋具头TT55散件 1971428B 1</p> <p>129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20散件 1971321B 1</p> <p>130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25散件 1971322B 1</p> <p>131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30散件 1971323B 1</p> <p>132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40散件 1971324B 1</p> <p>133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45散件 1971325B 1</p> <p>134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50散件 1971326B 1</p> <p>135 8MM系列30MM长中孔花形旋具头TT55散件 1971327B 1</p> <p>136 12.5MM 系列 L 形扳手 10"散件 2309116B 1</p> <p>137 136件6.3+10+12.5mm系列套筒组套EVA（603x453x35mm 1片蓝黑） 1803340B3 1</p> <p>（4）第四层</p> <p>1 9件套公制加长球头内六角散件 2010219B 1</p> <p>2 9件套加长中孔花型内六角 2010249 1</p> <p>3 9件套公制加长平头内六角 2010209 1</p> <p>4 6件套样冲散装 3100706B 1</p> <p>5 5件套断丝取出器散件 1400104B 1</p> <p>6 T52气缸盖螺丝专用套筒散件 8110113B 1</p> <p>7 12.5mm 系列 M9 丰田车汽缸盖罩拆装套筒旋具头散件 8110114B 1</p> <p>8 两用滤清器扳手63-102MM散件 8110104B 1</p> <p>9 10MM系列12角薄壁火花塞套筒14MM散件 2306514B 1</p> <p>10 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16MM散件 2306516B 1</p> <p>11 10MM系列火花塞套筒21MM散件 2306521B 1</p> <p>12 汽车测电笔6-24V散件 0403401B 1</p> <p>13 吹尘枪150MM（丹麦原产） 2421115B 1</p> <p>14 重型铝合金柄美工刀 18mm散件 1501104B 1</p> <p>15 胡桃木柄钳工锤500克散件 3103150B 1</p> <p>16 无弹力锤（聚氨酯）35MM散件 3104735B 1</p> <p>17 23件套公制塞尺散件 1308223B 1</p> <p>18 卷尺5m x 19mm散件 1302105B 1</p> <p>19 T柄6角套筒扳手 8MM散件 2401008B 1</p> <p>20 T柄6角套筒扳手 10MM散件 2401010B 1</p> <p>21 T柄6角套筒扳手 12MM散件 2401012B 1</p> <p>22 T柄6角套筒扳手 14MM散件 2401014B 1</p> <p>23 T柄6角套筒扳手 17MM散件 2401017B 1</p> | | |
|--|---|--|--|

| | | | | |
|---|---------|--|---|---|
| | | <p>24 60件汽保综合维修组套（603x453x30mm 1片蓝黑） 1803344B3 1</p> <p>25 笔式拾取器，带LED灯散件 3602402B 1</p> <p>26 轮胎充气表散件 8150218B 1</p> <p>27 双头气门芯扳手散件 8150215B 1</p> <p>28 快速接头散件 8150219B 1</p> <p>第五层</p> <p>1. 机油壶300ml</p> <p>2. 游标卡尺（数显）0mm—200mm</p> <p>3. 铲刀套装</p> <p>4. 内径百分表 哈量50-160mm</p> <p>5. 外径千分尺 哈量75-100mm</p> <p>6. 外径千分尺 哈量25-50mm</p> <p>7. 外径千分尺 哈量50-75mm6.</p> <p>8. 活塞环拆装钳 中号（100-120mm）</p> <p>9. 加厚活塞环压缩器（45mm）</p> <p>10. 量缸表 哈量（50-160）</p> <p>11. 百分表及磁力表座 哈量0-10百分表</p> <p>第六层</p> <p>汽车维修工具世达121件套</p> | | |
| 4 | 汽车故障诊断仪 | <p>一、诊断仪核心技术参数</p> <p>（一）硬件配置</p> <p>1. 处理器与系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通八核处理器：主频2.3GHz，搭配4GB RAM+128GB存储，支持多任务并行处理，诊断响应速度提升30%以上。 - 安卓10.0操作系统：支持多窗口分屏操作，兼容第三方应用扩展（如维修资料查询、远程协作工具）。 <p>2. 显示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1英寸TFT-LCD电容式触摸屏：分辨率1920×1200，支持多点触控及手套操作，阳光下可视性提升40%。 - 光线传感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适应不同环境光照条件。 <p>3. 电池与续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600mAh大容量锂电池：连续工作时间约8小时，支持边充边用，满足全天高强度作业需求。 <p>4. 通信接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axiFlash LVCI车辆通信接口：支持蓝牙5.0、USB 2.0、Wi | 台 | 1 |

| | | |
|--|---|--|
| | <p>-Fi (802.11 a/b/g/n/ac) , 兼容DoIP/CAN FD高速协议, 覆盖2025年最新车型通信需求。</p> <p>- J2534协议盒: 标配支持在线编程, 可解锁ECU底层数据写入权限。</p> <p>5. 物理规格</p> <p>- 尺寸约: 265×185×38mm (含支架), 重量约850g, 可折叠支架设计便于车载携带。</p> <p>(二) 诊断协议支持</p> <p>- 高速协议: DoIP、CAN FD、FlexRay (速率达2Mbps)。</p> <p>- 传统协议: K-Line、ISO-TP、UDS、PWM、VPW等, 覆盖99%燃油车及新能源车通信需求。</p> <p>二、核心功能介绍</p> <p>(一) 全系统诊断功能</p> <p>1. 原厂级诊断能力</p> <p>- 覆盖车型: 支持全球80+品牌、15000+车型, 包括奔驰、宝马、奥迪、大众、丰田、比亚迪等主流品牌。</p> <p>- 功能模块: 支持读码/清码、数据流实时监控 (可同时显示50+参数)、动作测试 (如激活ABS泵、控制车窗升降)、ECU版本信息读取。</p> <p>2. 智能故障分析</p> <p>- 拓扑图功能: 以图形化方式展示ECU网络架构, 快速定位通信故障节点, 维修效率提升50%。</p> <p>- 故障引导: 针对常见故障 (如发动机抖动、变速箱顿挫) 提供分步检测方案, 降低诊断门槛。</p> <p>(二) 专业特殊功能</p> <p>1. 在线编程与设码</p> <p>- 36款车型在线编程: 支持宝马F/G底盘、大众MQB平台等原厂级在线编程, 可刷写ECU固件、匹配防盗模块, 兼容奔驰后改款车型设码。</p> <p>- 刷隐藏与个性化设置: 支持大众/奥迪BCM模块设码、宝马激活行车记录仪、奔驰调整灯光参数等实用功能。</p> <p>2. 维修保养一体化</p> <p>- 40+常用功能: 涵盖机油复位、电子手刹 (EPB) 初始化、节气门匹配、DPF再生、电池注册等, 覆盖95%快修快保场景。</p> <p>- ADAS校准支持: 通过扩展套件可完成摄像头/雷达标定, 兼容奔驰DRIVE PILOT、福特Co-Pilot 360等系统。</p> | |
|--|---|--|

| | | | |
|--|---|--|--|
| | <p>3. 防盗与钥匙匹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丢匹配支持：可完成宝马、奥迪等车型的钥匙全丢匹配，通过在线获取防盗密码实现精准操作。 <p>4. 胎压复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间接式胎压系统（如大众、奥迪部分车型）需行驶一段距离后自动校准。 - 直接式胎压系统（如现代ix35）需使用TS408工具激活传感器并写入ID。 <p>（三）用户体验优化</p> <p>1. 极速扫描2.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车诊断耗时≤10秒，支持多ECU同步数据采集，诊断效率行业领先。 <p>2. 远程专家4.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双向音视频协作：无需额外购买C端设备，可共享屏幕、远程控制设备，专家实时指导复杂编程（如防盗全丢匹配）。 - 云服务支持：诊断报告一键上传云端，可通过手机、电脑跨平台查看，支持PDF/Excel格式导出。 <p>3. 软件更新与支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TA自动升级：每周推送车型数据库更新，新增车型（如2025款丰田普拉多）可即时获得支持。 - 技术支持：400客服热线+在线工单系统，提供7×12小时技术响应，覆盖硬件故障与软件操作指导。 <p>三、扩展功能与配件</p> <p>1. ADAS校准套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设备组成：包含专用支架、校准布、3D标定工具，支持车道保持（LKA）、自适应巡航（ACC）等系统校准。 <p>2. 内窥镜扩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T663B内窥镜：500万像素，6mm探头直径，支持防水、耐高温，可检测发动机缸内积碳、变速箱内部磨损。 | | |
|--|---|--|--|

| | | | | |
|---|---------------------------------------|---|---|---|
| 5 | 电 动 车 PTC 结 构 解 剖 实 训 台 | <p>一、产品简介</p> <p>电动车PTC结构解剖实训台选用主流纯电动车配套电动车PTC；通过解剖，展示现电动车PTC内部结构和控制原理。</p> <p>二、功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动车PTC，附件完整，展示各主要零部件和电线连接。 2. 设备带四个自锁装置万向脚轮。 3. 实训台配结构原理教学面板，展示内部零部件名称和结构。 4. 设备框架采用40*40铝型材搭建而成，耐油耐腐蚀并易于清洁，台面宽40CM, 台面铺装32mm厚彩色高密度复合板, 经久耐用不生锈，带4个带自锁装置万向脚轮，便于移动。 5. 配套实训指导书等教学资料，包含工作原理、实训项目、故障分析等要点说明。 <p>三、技术规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外形尺寸（mm）：700*500*1500（长*宽*高） 2. 面板外形尺寸（mm）：648*713（长*宽） 3. 移动脚轮：3寸 4. 电动车PTC参数：比亚迪E5 电压：640V 功率：5000W 低压电压：9-16V <p>四、实训（实验）项目</p> <p>电动车PTC结构与原理认知实训。</p> <p>电动车PTC拆装与检测实训。</p> | 台 | 1 |
| 6 | 电 动 车 压 缩 机 结 构 解 剖 实 训 台 | <p>一、产品简介</p> <p>电动车压缩机结构解剖实训台选用主流纯电动车配套电动车压缩机；通过解剖，展示现电动车压缩机内部结构和控制原理。</p> <p>二、功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动车压缩机，附件完整，展示各主要零部件和电线连接。 2. 设备带四个自锁装置万向脚轮。 3. 实训台配原理教学面板，展示内部零部件名称和结构。 4. 设备框架采用40mm*40mm一体化全铝合金型材搭建，耐油耐腐蚀并易于清洁，台面宽40CM, 台面铺装32mm厚彩色高密度复合板, 经久耐用不生锈，带4个带自锁装置万向脚轮，便于移动。 5. 配套实训指导书等教学资料，包含工作原理、实训项目、故障分析等要点说明。 <p>三、技术规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外形尺寸约（mm）：700*500*1500（长*宽*高） | 台 | 1 |

| | | | | |
|---|--------------|--|---|---|
| | | <p>2. 面板外形尺寸约 (mm) : 648*713 (长*宽)</p> <p>3. 移动脚轮约: 3寸</p> <p>4. 电动车压缩机: 比亚迪E5</p> <p>电压: 653V</p> <p>功率: 5.5KW</p> <p>四、实训 (实验) 项目</p> <p>电动车压缩机结构与原理认知实训。</p> <p>电动车压缩机拆装与检测实训。</p> | | |
| 7 | 混合动力变速器解刨演示台 | <p>一、产品简介</p> <p>采用油电混合动力汽车变速器总成进行剖面处理, 各部件齐全, 剖面位置合理, 能全面展示系统内外部结构和部件的运动情况。采用冷板冲压成形柜式底座, 前面设置双开门, 底座安装可移动万向带锁止功能脚轮。适用于混合动力汽车动力系统原理和结构教学。</p> <p>二、功能特点</p> <p>1. 采用原厂油电混合动力汽车变速器系统 (包括: 内外附件) 进行机构切割, 充分展示油电混合动力汽车变速器机构部分的内外结构。</p> <p>2. 系统各机械剖面采用不同颜色的油漆进行喷涂。</p> <p>3. 由 2 只单相齿轮减速感应电机驱动 M1 与 M2 电机各种工况的低速运转, 真实演示混联式混合动力系统内部机械部件的运动过程。</p> <p>4. 双开门铁制柜式移动台架采用高强度的钢结构冲压及焊接, 表面经喷涂工艺处理。移动台架底部带有自锁脚轮装置, 可移动式, 方便教学。</p> <p>5. 实训台配结构原理教学板, 展示内部零部件名称和结构。</p> <p>6. 配套实训指导书等教学资料, 包含工作原理、实训项目、故障分析等要点说明。</p> <p>三、技术规格</p> <p>1. 外形尺寸约: 1400×800×1200mm (长×宽×高);</p> <p>2. 动力电源: AC 220V;</p> <p>3. 单相齿轮减速感应电机: 电压 AC220V, 额定功率 250W, 0-90 转/分;</p> <p>4. 移动脚轮: 3寸</p> <p>四、实训 (实验) 项目</p> <p>1. 油电混合动力汽车变速器结构与原理认知实训。</p> | 台 | 2 |

| | | | | |
|---|------------------|--|---|---|
| | | 2. 油电混合动力汽车变速器拆装与检测实训。 | | |
| 8 | 纯电动汽车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示教板 | <p>一. 产品简介</p> <p>纯电动汽车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示教板选用纯电动车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48V1KW直流无刷电机)真实器件制作,展示新能源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的结构与工作原理,适合于各类院校对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制动能量回收理论和维修实训的拆装与维护、结构与原理认知、系统操作、功能动态演示、故障检测与诊断教学需要。</p> <p>二. 功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纯电动汽车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示教板安装纯电动车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真实器件、包含充电机与充电插座、驱动电机、点火开关、电机控制器、档位开关、加速踏板、电源开关、继电器、电池等模块等,真实可操作运行的纯电动车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展示系统的结构与原理、动态演示系统工作过程。 2. 实现纯电动车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结构及原理的认知,可操作体验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的工作过程,可完成制动能量回收系统性能检测,辅以发光二极管进行系统能量流向的动态指示。 3. 面板采用4mm厚铝塑板,立式安装面板UV平板喷绘打印有彩色完整标准系统图板;学员可直观对照图板和实物,认识和分折系统的工作原理。 4. 面板上安装有检测端子、可直接在面板上检测系统电路元件的电信号,如电阻、电压、电流、频率信号等。 5. 多功能仪表真实显示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电流与电压、电机转速等变化,实时显示车速、电压、档位、电流、电池状态参数等。 6. 具有诊断接口,通过上位机软件进行读取系统数据流信息(包含刹车开关、档位、电机转速与电压电流、电子油门、制动能量回收等工作状态)与故障内容。 7. 安装故障模拟系统,能实现低压电路系统故障设置及诊断排除,可设置常见故障的设置及考核故障点。 8. 设备框架采用40mm×40mm和40mm×80mm两种一体化全铝合金型材搭建,耐油耐腐蚀并易于清洁,台面宽40CM,台面铺装32mm厚彩色高密度复合板,经久耐用不生锈,带4个带自锁装置万向脚轮,便于移动。 9. 配套实训(实验)指导书等教学资料,包含工作原理、实训项目、故障设置及分析等要点说明。 | 台 | 2 |

| | | | | |
|---|--------------------|--|---|---|
| | | <p>10. 安装安全保护装置：急停开关、机械式电源总开关、维修开关、转动部位防护保护罩、高压安全防护装置与警告提示。</p> <p>三. 技术规格</p> <p>1. 外形尺寸约（mm）：1500×700×1700(长×宽×高)</p> <p>2. 面板外形尺寸约（mm）：1448×940mm（长*宽）</p> <p>3. 移动脚轮约：3寸</p> <p>4. 驱动电机与控制器：DC48V 1kw3000rpm(直流无刷电机)</p> <p>5. 电池：磷酸铁锂离子动力电池组48V20AH带充电机</p> <p>四. 实训（实验）项目</p> <p>1. 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维护与保养、使用操作, 驱动电机与控制系统结构原理功能、故障诊断与维修；</p> <p>2. 电动机性能、能量管理检测；</p> <p>3. 手动维修开关结构原理功能；</p> <p>4. 高压互锁的保护作用；</p> <p>5. 车载充电机工作原理和引脚定义，车载充电机常见故障和更换, 电池充电操作；</p> <p>6. DC-DC转换器工作原理和引脚定义，DC-DC转换常见故障和更换；</p> <p>7. 电子油门踏板工作原理和引脚定义，电子油门踏板常见故障和更换；</p> <p>8. 档位控制器（开关）工作原理和引脚定义，档位控制器（开关）常见故障和更换；</p> <p>9. 刹车能量回收的结构原理功能认识。</p> | | |
| 9 | <p>国标交流充电智能实训台</p> | <p>实训台以电动汽车充电管理系统实物为基础，由移动台架、示教面板二部分组成。能够满足对电动汽车充电管理系统的结构、工作原理及诊断的教学需要。</p> <p>一、功能配置</p> <p>1、充电管理系统由10寸显示屏、漏电保护开关、避雷器、智能电表、主控制器、大功率继电器、开关电源、应急开关、充电枪等组成。</p> <p>2、实训台真实体现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的工作特性，系统通过直流充电桩给电动汽车进行充电（快充），让学生了解电动汽车的充电过程，原理，设备的操作，简单维修等工作。</p> <p>3、系统配有急停开关、保护装置，方便切断总电源和进行安全防护；</p> <p>4、详细的彩色电路图、元件示意图，满足控制系统电路</p> | 台 | 2 |

| | | | | |
|----|--------------------|---|---|---|
| | | <p>、元件名称等教学需要，为控制系统的分析、检测、诊断、排故、考核打好坚实基础。</p> <p>5、控制面板装有外接式检测端子、可无损线束检测各传感器、执行器、等的电信号，如电阻、电压、电流、频率信号等。</p> <p>6、配备适当的安全保护措施，确保教学安全。</p> <p>二、实训内容</p> <p>1) 演示充电桩充电时的工作状况及运行工作原理；</p> <p>2) 演示充电桩后台运行管理平台；</p> <p>3) 了解充电桩的结构组成，各元件的结构及工作原理；</p> <p>4) 演示故障对充电桩的工作影响及排除故障；</p> <p>三、参数</p> <p>1、台架尺寸约：1200×620×1650（mm）</p> <p>2、充电桩类型：快充</p> <p>3、充电桩功率：7KW</p> <p>4、输出电流：32A</p> <p>5、输入电压：220Vac±20%</p> <p>6、通讯功能：支持RS485、CAN通讯</p> <p>7、防护等级：IP54</p> <p>四、产品工艺</p> <p>1、台架厚度不低于0.3，满足设备承重需求；</p> <p>2、台架底部安装有重型带刹车可移动脚轮，方便设备的移动；</p> <p>3、台架面板，具有耐腐蚀、耐创击、耐污染、防火、防潮等特点；</p> | | |
| 10 | <p>国标直流充电智能实训台</p> | <p>实训台以电动汽车充电管理系统实物为基础，由移动台架、示教面板二部分组成。能够满足对电动汽车充电管理系统的结构、工作原理及诊断的教学需要。</p> <p>一、功能配置</p> <p>1、充电管理系统由10寸显示屏、漏电保护开关、避雷器、智能电表、主控制器、大功率继电器、开关电源、应急开关、充电枪等组成。</p> <p>2、实训台真实体现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的工作特性，系统通过交流充电桩给电动汽车进行充电（慢充），让学生了解电动汽车的充电过程，原理，设备的操作，简单维修等工作。</p> <p>3、系统配有急停开关、保护装置，方便切断总电源和进</p> | 台 | 2 |

| | | | | |
|----|---------------|--|---|---|
| | | <p>行安全防护；</p> <p>4、详细的彩色电路图、元件示意图，满足控制系统电路、元件名称等教学需要，为控制系统的分析、检测、诊断、排故、考核打好坚实基础。</p> <p>5、控制面板装有外接式检测端子、可无损线束检测各传感器、执行器、等的电信号，如电阻、电压、电流、频率信号等。</p> <p>6、配备适当的安全保护措施，确保教学安全。</p> <p>二、实训内容</p> <p>1) 演示充电桩充电时的工作状况及运行工作原理；</p> <p>2) 演示充电桩后台运行管理平台；</p> <p>3) 了解充电桩的结构组成，各元件的结构及工作原理；</p> <p>4) 演示故障对充电桩的工作影响及排除故障；</p> <p>三、参数</p> <p>1、台架尺寸约：1200×620×1650（mm）</p> <p>2、充电桩类型：慢充</p> <p>3、充电桩功率：7KW</p> <p>4、输出电流：32A</p> <p>5、输入电压：220Vac±20%</p> <p>6、通讯功能：支持RS485、CAN通讯</p> <p>7、防护等级：IP54</p> <p>四、产品工艺</p> <p>1、台架厚度不低于0.3，满足设备承重需求；</p> <p>2、台架底部安装有重型带刹车可移动脚轮，方便设备的移动；</p> <p>3、台架面板，具有耐腐蚀、耐创击、耐污染、防火、防潮等特点；</p> | | |
| 11 | 新能源动力总成检测运行台架 | <p>一、产品说明：</p> <p>实训台围绕比亚迪新能源车用电机及控制系统定向开发，配套电机控制器及动力电源箱。在实现动力总成拆装实训的同时又可实现车用永磁同步电机运行状态演示及常规信号检测。具有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拆装检测、维修考核的功能。</p> <p>二、产品组成：</p> <p>产品组成：动力总成拆装实训模块、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设备动力电源模块、三相高压连接线缆、低压通信连接线缆、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拆装实训台专用工具套装等重要组成</p> | 台 | 1 |

件组成。

三、功能特点：

1、动力总成拆装实训模块

(1) 电动机类型为三相永磁同步电机，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310N.m，额定扭矩160N.m，最大输入功率160kW，额定功率80kW，最大输出转速12000rpm。

(2) 变速器为单挡固定齿比变速器。

(3) 桌面承重采用方管支撑，台面上采用优质不锈钢折弯面板，耐腐蚀，易清洁，受力均匀，桌面下有加厚钢板支撑，承重能力强，不易变形。

(4) 桌面平铺 $\geq 5\text{mm}$ 厚度绝缘垫，可有效的避免拆装过程中，部件或油污的滑落对台面造成的损伤，同时也可避免各部件间硬接触造成元件损坏。

(5) 平台提供的动力总成完全满足电机绝缘电阻、接地电阻、气密性等检测和调试要求。

(6) 电机正常转动时，可借助示波器测量三相电的相位与旋变传感器的信号。

(7) 平台具有电机与变速箱分离丝杆机构、电机定转子分离机构、变速箱 360° 任意翻转机构以及包括差速器轴承分离等拆装检测工装，实现电机与变速器、变速器各齿轮、差速器轴承等分离、清洁、检测、装配。电动机与变速器分离不需要吊装操作，无事故隐患。

(8) 平台台面四周设计了油槽，齿轮拆卸、清洗、安装时油污直接可以回流到集油装置，保持环境整洁。

(9) 平台采用上下双层结构梁支撑，承重大梁采用重型型材制作而成，安全稳固。平台采用钢质材料，加重阻尼脚轮，可承受不低于1.2吨的有效载荷。

(10) 平台有效解决了学员动力总成拆装与调试的高频率技能训练。

2、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

(1) 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装有电机低压控制信号输入及输出插头，插头采用新能源原车低压信号插头，轻松实现对旋变传感器、高低压线束拆检。

(2) 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装有低压通讯线缆插座，通过配套低压通信线束完成设备动力电源模块与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之间的低压线路装配与连接。

| | | | | |
|--|--|---|--|--|
| | | <p>(3) 设备配套有电机旋变信号和定子温度信号检测点，具有信号波形、阻值等进行诊断与分析的功能。</p> <p>3、设备动力电源模块</p> <p>(1) 设备动力电源模块，模块结构选用坚固冷轧钢板，经过严格的脱脂、酸洗、防锈磷化、纯水清洗、静电喷涂等工艺流程，色泽自然、稳定性高、不易变形、耐水、耐老化。</p> <p>(2) 配套车规级电机控制器，设备通电后，可动态展示电机正反转状态并实现转速可调，硬件加速、换档等操作增加真实实车操作感。</p> <p>(3) 平台配有电机线接口、电机旋变传感器接口及地线接口，可方便连接多功能信息采集检测板为电机供电。</p> <p>(4) 技术平台具有外接电源端口，可采用单相AC220V电源供电，同时控制柜内预留电池供电空间，可实现电机模块的单独运行。</p> <p>四、技术参数：</p> <p>1、电动机类型为三相永磁同步电机，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310N.m，额定扭矩160N.m，最大输入功率160kW，额定功率80kW，最大输出转速12000rpm。</p> <p>2、变速器为单挡固定齿比变速器。</p> <p>3、拆装台外观尺寸约(长*宽高):2000*1000*1250mm。</p> <p>4、桌面平铺≥ 5mm厚度绝缘垫，避免拆装过程中部件或油污的滑落对台面造成的损伤，同时也可避免各部件间硬接触造成元件损坏。</p> <p>5、控制柜外观尺寸约(长*宽*高):550*350*1200mm,柜内装有车规线永磁同步电机控制器，接线简洁，功能可靠，可实现电机正反转速1000以内可调，具有硬件启停、调速功能，控制器输出信号：输入电压、电机电流、电机转速，供电电压：DC72V，总功率小于7KW，配备通讯CAN通信接口。</p> <p>6、控制面板采用3mm亚克力背喷工艺，外观美观大方，色彩丰富不褪色，面板上置机械开关及CAN通信接口。</p> <p>7、配套提供设备使用手册和原厂维修手册。</p> <p>8. 驱动电机解剖展示台采用新能源主流车型（续航里程：≥ 400km；电池能量：≥ 53KWh；电机功率：≥ 100KW；最大扭矩：≥ 180N·m；车辆尺寸：$\geq 4675 \times 1770 \times 1500$MM；轴距：$\geq 2670$MM；电池类型：三元锂电池）永磁同步电机为基础，安装在专用展示台上可进行驱动电机的结构组成和工作原理教学</p> | | |
|--|--|---|--|--|

| | | | | |
|----|----------------|--|---|---|
| | | <p>训练。</p> <p>9. 产品功能要求</p> <p>9.1采用原车永磁同步电机，对电机的变速器外壳、定子壳体、前端盖进行解剖；</p> <p>9.2解剖后的电机按照电机内部零部件的功能特点进行不同颜色的喷漆处理，方便进行教学识别，避免零部件生锈；</p> <p>9.3解剖电机按照原车的固定位置固定在展示台上。</p> <p>10. 产品规格参数</p> <p>驱动电机：</p> <p>类型：永磁同步电机</p> <p>最大功率：≥100KW</p> <p>最大扭矩：≥180N.m</p> <p>五、可完成实训项目：</p> <p>1、永磁同步电机与变速器的分离</p> <p>2、永磁同步电机与变速器的组装</p> <p>3、输入轴齿轮的分离</p> <p>4、输入轴齿轮的装配</p> <p>5、副轴齿轮的分离</p> <p>6、副轴齿轮的装配</p> <p>7、差速器齿轮的分离</p> <p>8、差速器齿轮的装配</p> <p>9、齿轮组磨损状况</p> <p>10、电机定转分离与安装</p> <p>11、电机定转子的检测</p> <p>12、副轴与差速器工作数据的检测</p> <p>13永磁同步电机的结构组成教学展示；</p> <p>14永磁同步电机变速器的结构组成教学展示；</p> <p>15电机位置传感器的结构组成和安装位置教学展示；</p> | | |
| 12 | 电驱动总成装调与检修工作平台 | <p>平台采用新能源源纯电动车零部件，功能和控制方式与通用纯电动车完全相同，能真实呈现了新能源电驱动系统核心零部件之间的连接控制关系、安装位置和运行参数，以及高压系统安全注意事项，具有实物展示功能和动态实训功能。使老师讲授和组织实训教学更方便，提高学生分析和解决动手实际问题的能力。</p> <p>【功能特点】</p> <p>1、真实可运行的新能源电驱动传动系统集成，充分展示</p> | 台 | 1 |

| | | |
|--|--|--|
| | <p>各主要零部件组成结构和逻辑控制关系，含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BMS电池管理系统、交流变频电机控制器、交流驱动电机，电子油门踏板，车载智能充电机，变速箱，传动轴等。</p> <p>2、各主要部件安装在平台上，电气连接方式与实车相同，可以方便拆卸，让学员在拆装连线过程掌握高压系统零部件拆装要点和安全保护；</p> <p>3、动力电池包显示器（7寸）和仪表安装在教板上，教板上绘制电路控制图，油门踩下后，观察车辆运行状态各项参数，掌握纯电动车运行过程控制逻辑和主要部件参数变化规律；</p> <p>4、动力电池包设置有机械维修开关，拔出机械维修开关后，可以进行高压线路之间的插拔连接实训。</p> <p>5、动力电池包半透明设计，内置LED排灯照明，便于学员观察电池内部结构。</p> <p>6、真实的机械齿轮传动和刹车系统，观察制动能量回馈电流变化，掌握制动能量吸收概念。</p> <p>7、实训台带电动真空助力液压制动系统，开关信号通过压力传感器智能控制真空泵工作。</p> <p>8、实训台配备12V电源接地机械开关，可随时断开12V接地，切断整个系统电源。</p> <p>9、实训台配备有制动器防护罩等安全保护装置。</p> <p>10、教板完整显示电驱动传动系统工作原理图，并安装用检测端子，借助万用表和示波器，实时检测各种状态下参数变化。</p> <p>11、实训台配备智能化故障设置和考核系统，由教师设置故障，学员分析并查找故障点，各主要零部件引出检测口，直接在故障部位检测，掌握实车故障处理能力。</p> <p>12、实训台装有保护罩，可对部分电路板按需要隐藏。</p> <p>13、配带PPT课件，内容与实物相符，含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BMS管理系统，交流变频电机控制器，交流驱动电机，车载智能充电机等</p> <p>【教学及实训项目】</p> <p>1、了解新能源电驱动传动系统控制原理。 了解新能源电驱动传动系统主要零部件功能。</p> <p>2、熟悉新能源电驱动传动系统各种状态下 逻辑控制关系，掌握电流，电压，电机转速，负载等参数变化规律。</p> | |
|--|--|--|

| | | | | |
|--|--|--|--|--|
| | | <p>熟悉电子油门踏板如何控制驱动电机转速。</p> <p>熟悉负载变化对驱动电机转速影响。</p> <p>明确新能源高压系统操作安全注意事项，学会高压连接器插拔方法。</p> <p>熟悉新能源电驱动传动系统故障现象，并根据逻辑控制关系，学会查找故障原因。</p> <p>【台架参数】</p> <p>1、整体台架采用环保出口型镁铝合金制作，可防腐蚀抗老化，不褪色等，安全美观，经久耐用。</p> <p>2、万向脚轮移动装置，移动灵活，安全可靠，便于教学。</p> <p>3、技术参数：</p> <p>台架尺寸约：1400*1200*1750（mm）</p> <p>输入电压：220V</p> <p>工作电压：DC12V</p> | | |
|--|--|--|--|--|

二、项目商务要求

一、采购需求概况：依托学校现有场地，优化改造汽车维修、中式烹调、酒店管理三个专业实训教学基地，购置适配本地产业需求的专业实训设备，酒店管理购置设备、中式烹调购置设备、汽车维修。完善实训教学配套设施，搭建集技能实训、师资培育、社会培训于一体的高技能人才培训平台。

二、项目实施地点：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

三、供货期限：

1、自合同签订盖章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并达到正常使用条件；分批次供货的（如有），需在合同中明确每批次的供货时间节点，且总周期不超过 30 个日历日。（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履约预警：若供应商预计无法按期履约，须在预计延误前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说明（含延误原因、补救措施、调整后期限），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延期；未经同意的延误，视为违约。

3、不可抗力：因地震、极端天气等不可抗力导致履约延误的，供应商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24 小时内提供有效证明（如气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文件），双方协商调整履约期限，不视为供应商违约。

4、报价要求：投标人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质保期维护费及售后服务、税金等。运输途中风险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四、资金支付标准：合同签订完成后支付50%，供货完成验收合格后再支付30%，等项目审计结束后支付剩余资金；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五、质保期：

1、期限：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可高于此期限，供应商承诺延长的以承诺为准）；

2、范围：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供应商须提供免费维修、更换（含零件、人工、运输费用），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重新计算（自更换验收合格之日起）。

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注明响应时间及到场时间。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采购人使用时，投标人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投标文件中均应明确说明。售后服务人员应是投标人派出的具有一定专业技术和服务水平的人员。

六、售后服务：

1、响应机制：7×24 小时服务热线：供应商须提供固定服务电话，确保全年无休响应；

2、故障响应：重大故障（如设备无法启动、影响教学）：接到报修后 24 小时内到场处理；一般故障（如 minor 功能异常）：接到报修后 48 小时内修复，逾期未修复的，须提供同等规格的备用设备直至故障排除。

七、质保期后服务：

备件供应：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后 3 年内持续供应备件，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公允价的 90%（需提供承诺书）；

维修服务：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收费标准须在合同中明确（含人工、零件单价），且不得高于质保期内收费标准。

服务记录：供应商须建立售后服务台账，每次服务后向采购人提交《服务报告》（含故障描述、处理过程、结果），由采购人签字确认，作为后续质保考核依据。

八、验收:

在中标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正常工作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验收小组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参加下进行。如有未尽事宜或收到设备参数不合要求情况，可双方协商决定，但决定权在购买方，购买方有权利退回所购买产品。交货时外包装完好无损，数量及配置与投标文件一致，文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操作指南、软硬件维护说明、检测报告、节能环保认证证书等）齐全。

1、初验（到货安装后）：

内容：核对货物数量、规格、外观（无损坏、变形）、配件完整性，测试基本功能是否正常；

结果：初验合格的，出具《初验合格报告》；不合格的，供应商须在 7 个工作日内整改，重新初验，整改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试用期（初验合格后）：

期限：不少于 30 个日历日，用于验证货物稳定性、兼容性及教学适配性；

要求：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解决试用期内出现的问题，若问题反复出现且无法解决，视为初验无效。

3、终验（试用期结束后）：

内容：全面检测货物性能、质量稳定性、售后服务响应情况，核查技术资料完整性；

结果：合格：验收小组出具《最终验收报告》，双方签字确认；不合格：供应商须在 10 个工作日内深度整改，整改后重新终验，累计 2 次终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赔偿损失。

验收记录：验收过程须留存书面记录（含验收报告、测试数据、影像资料），由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作为项目归档及付款依据。

九、技术服务和培训：

交货时，必须保障货物的安装、调试正常，功能、运行齐全，技术参数及提供的服务没有缺漏项。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设备，操作演示，直至设备正常运行，为设备管理员、授权使用者及技术人员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

1、技术资料移交：供应商须在终验前向采购人移交完整技术资料（纸质版 1 套 + 电子版 1 份），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质保书；详细操作手册（含图文步骤、故障排查）、维护手册；软件安装包、授权文件（若涉及软件）；配件清单及供应商联系方式。

2、培训服务：货物操作使用、日常维护、故障识别与简单排除、安全注意事项；

3、培训安排：至少组织 2 次集中培训（初验后 1 次，终验前 1 次）；时长：每次培训不少于 4 小时，确保采购人操作人员（每个教学班级至少 1 名）能独立操作；

5、考核：培训后组织简单考核（如实操测试），确保培训效果，未通过考核的可免费复训。

6、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本项目核心产品的技术规格中标注“★”号的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评委会在符合有效投标范畴且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对投标人的价格、技术、商务三部分进行综合评审和独立评分。

1.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___/___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予以优先采购。

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供应商按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内容及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投标人未按本须知第 12.1 和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前 1 个工作日内至投标截止后 1 小时的期间内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未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

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开评标过程

（一）开标

（1）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开标程序

①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②投标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③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④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响应文件成功解密的供应商名单等信息）

⑤开启投标人的报价，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总报价、投标保证金、交货期限、交货地点、质保期。

各投标单位对投标报价有无疑异，如果没有疑异，请签章确认。

⑥开启标书信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资格审查小组（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二）评标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依法从政采云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5名专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评审专家按时到达指定评标会议室进行签到，由专家评委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并宣读评标纪律、统一保管评委手机、签署《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2）专家评审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①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②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③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④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⑤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⑥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⑦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⑧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3）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①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②现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的所有供应商情况，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之前也未参加过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招标文件等的咨询、论证工作。发现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利害关系包括：参加评审活动前3年内曾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曾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或者曾与其存在劳动关系；与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近姻亲关系；本人近三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与响应供应商存在投资或入股关系；所在单位与响应供应商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关系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响应供应商中担任高级职务或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职务或担任顾问）。③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④在评审活动过程中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标准和要求，客观独立地开展评审工作。

⑤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投标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

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⑥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 答疑澄清：若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同品牌处理办法：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8)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确定中标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_2_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不委托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评审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_3_家。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 本项目采用的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小组将根据评标标准进行评审，最终推荐综合得分最

高的三名投标单位作为三名中标候选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采购人依据评审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的评标报告，应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资格审查表

| 审查内容 | | 投标人及审查情况 | | |
|---------------------|--|----------|--|--|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 | |
| 2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书； | | | |
| 3 | 提供 2024 年度或2025年度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十二个月的新公司可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 | |
| 4 | 提供依法缴纳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的凭据； | | | |
| 5 | 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 | | | |
| 6 |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开标现场查询核实）； | | | |
| 7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 | | |
| 8 |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 | |
| 9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 10 |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 | |
| 1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结论：是否通过审查（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 | | |

说明：（1）上述各项中用“√”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小组对某一项审查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3）审查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4）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符合性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事项 | 投标单位名称及 审查情况 | | |
|-----------|---|-----------------|--|--|
| | | | | |
| 1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 | |
| 2 |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署、盖章； | | | |
| 3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异常一致并成规律性的，其报价合理； | | | |
| 4 | 在评标过程中，未发现投标人之间或者投标人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 | | | |
| 5 |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品种、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 | | |
| 6 | 对招标文件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所投产品的实质性条款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相符，且没有重大偏离的； | | | |
| 7 | 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日； | | | |
| 8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 | |
| 9 | 评标委员会共同确定没有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结论 | | | | |

说明：（1）上述各项中用“√”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2）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3）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4）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及评分标准

| 评标项目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价格评审 (30分) | 报价得分 | 30分 | 1.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 |
| 商务评审 (25分) | 履约能力 | 20分 | 1 投标人针对技术参数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包含：(1)、配送方式详细实施方案；(2)、项目的设备及设施实施的详细供货计划及相关流程(供货流程、退货流程、换货流程);(3)、项目人员组织保障责任分工(附本项目参与成员表及岗位分配表、项目经理职责)；(4)、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图(附交货期、供货时间进度表)；(5)、设备环保性能节能方案；(6)、项目实施期间投入的安装人员、车辆、工器具配置方案；(7)、运输方案，制作详细的运输计划；(8)、应急方案，必须考虑在整个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风险和突发情况，针对不同的突发情形提供详细的应急措施及应对方案；(9)、针对设备安装流程作出详细方案；(10)、设备安装完成后统计数据并做档案管理作出详细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每项内容进行详细评审，方案详细完整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每项内容提供不完整（缺关键步骤）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满分20分。 |
| | 质保期 | 2分 | 每增加一年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出具质保期承诺书，不提供承诺书不得分） |
| | 类似业绩 | 4分 | 投标人需提供近3年（2023年05月-2026年05月）类似业绩履约经历证明材料 每提供1个业绩得2分，最高得4分。注：以上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履约合同扫描件，制作至投标文件内。提供资料缺失关键页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企业实力 | 4分 | 1.投标企业或厂家是产教融合型企业的得1.5分（提供佐证材料，加盖投标企业公章）； 2.投标企业或厂家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得1.5分（提供佐证材料，加盖投标企业公章）； 3.所投设备厂家承办省级以上大赛的一次得1分。（提供厂家授权书及比赛证明文件）； |

| | | | |
|---------------|-------------|-----|--|
| 技术评审 (45分) | 配置及性能 指标 | 15分 | <p>1.核心产品响应（10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核心产品（标注“★”号的）得10分；若有负偏离，则投标无效</p> <p>2.一般产品响应（5分）完全响应一般参数得5分；每负偏离1项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投标人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招标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投标设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投标人真实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证明文件须提供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或原厂公开发表的证明文件或由国家权威质量检测机构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符合参数要求的完整的检测检验报告作为技术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没有载明招标文件的相应要求参数或功能条款的，该条款按照缺失扣分。</p> |
| | 专业技术服务 | 13分 |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有内容提供专业技术服务作出详细方案：</p> <p>1、提供专业培训人员对具体操作人员进行授课，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5分。（提供培训人员名单表）</p> <p>2、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①、详细的上门指导时间及地点、②、所投产品设备使用基本原理、③、设备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④、培训设备发生故障应对措施及应急预案；评标委员会根据每项内容进行详细评审，有利于项目实施且资料详细完整，每提供一项得2分，提供不全得0.5分，不提供或不符合项目要求不得分，此项满分8分。</p> |
| | 售后服务 | 12分 | <p>1、①、提供24小时的维修响应服务，提供固定的维修电话，承诺接到报修电话后，确保在48小时解决故障；②、为保证维修质量，确保维修后的设备能够正常运行，投标人提供维修质量承诺书；③、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质保期内免费提供备品备件，质保期外不得高于正常市场价格(包含：详细的备品备件清单，备件名称、数量、价格)以确保在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够及时更换。</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每项内容进行详细评审，有利于项目实施且资料详细完整的每提供一项得4分，提供不全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此项合计满分12分。</p> |

注：（1）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2) 投标人最终得分等于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报价部分三者得分之和。

(3) 87 令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泽普县高级技工学校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PDL(2026)059

第三册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合

同

书

甲 方：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说明

-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含税）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含税）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4）甲方每批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5）乙方负责所有材料的安装、调试，以及所有所需配套设施的供应、安装、调试（包括所有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甲方不再就本合同的履行支付任何费用。

（6）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本合同乙方指定账户，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安全性、可靠性负责：

账户名称：

账号：

行号：

开户行：

若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有变更的，乙方须提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若因银行过错或乙方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有误导导致货款无法进账、支取、承兑、支取延迟，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 如果乙方有任何违约行为或造成任何损失，甲方有权从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或损失，若扣除的合同价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补足。如乙方须额外向甲方支付费用，相关款项将由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和此类赔偿的证明文件后 1 个月内向甲方支付，否则乙方需以应付而未付的金额为基数，按 LPR 年利率的四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甲方对交货地点有变更的，可以在送货前 ___ 日内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最后一次通知的地点完成交货。非甲方原因导致乙方错送地点，由乙方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及一切损失。

合同所涉产品或材料毁损、灭失的风险在实际交付甲方，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之前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产品装运后 24 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等可即时通讯的书面形式将合同号、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及启运时间通知甲方负责人（加盖乙方公章），并将与该产品有关的技术资料应随同货物一并交付，如未一并提供则视为乙方未完全履行基于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有权延期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甲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6) 该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完毕基于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后 15 日内无息返还（采用保函形式的退还保函原件）。但，在甲方完成最终验收合格之前，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该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当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需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扣除；当该履约保证金有剩余的，则由甲方退还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及组成文件的要求，在满足国家、地区及行业要求的前提下，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技术参数和标准要求完成供货及其他基于本合同项下的义

务；

(5) 履行要求①每批次制作货物的尺寸及使用材质与甲方提供和要求的技术参数一致；
②乙方设专人（即项目总负责人）负责对接此项工作，做到随时联系随时有回应；③乙方需于动工前 24 小时提交小样，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制作。

(6)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7)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8)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9)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乙方交货时，应同时提供加盖公章的《随货同行单》等单据材料，确保核查、签验工作的顺利进行。货到甲方指定点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全部货物的外包装、数量、规格、外观等按照招标文件、甲方及本合同要求进行初步验收，如乙方未到现场，甲方将不予收货或对相关材料的质量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以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为准。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明确初步验收结果只代表着对无需安装产品、材料的数量和外表面验收结果，需安装的产品只有经甲方最终验收通过方视为甲方对乙方所供货物质量的认可。当出现损坏、数量不齐全等问题时，乙方负责解决。

①初步验收：甲方对交付及安装货物的货物标识、品牌型号、随附资料、货物数量及包装等进行确认，并在合同货物到货（无需安装的货物）或安装完成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需安装的货物）时进行初步验收并书面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当场拒绝收货，并不因此延长收货期限。甲方拒绝接收货物的，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②最终验收：货物安装完成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进入 60 日的试用期，乙方保障甲方在此期间连续稳定运转，试用期满后两个月内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甲方无异议且出具最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则视为验收合格。试用期内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应当在接到异议通知后 24 小时内完成完成相关补救措施，逾期未完成的则试用

期限相应顺延。试用期间经乙方补救无效后，乙方需在甲方要求期限内更换全新同一品牌型号材料，材料经更换后试用期重新计算。

(10) 验收时如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或履行的合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用作进行相关补救措施或寻求相关权利救济的有效证据。甲方对乙方补救措施的实施及时限具有决定权，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后，重新按照相关要求组织验收。

(11) 如果合同所涉非工程类的产品或材料在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于事故发生后3日内完成换装，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如有需退换货情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将相关货物自行带离甲方指定区域，否则视为乙方对相关货物的遗弃，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3)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项目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本合同正文不详之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会议上的答疑记录为准，招标文件、标前会纪要、中标通知书等为本合同的正式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送达条款

本合同签署处载明的约定送达地址系双方文件往来、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载明的约定送达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7.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甲方法定负责人、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各自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8.附则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签订日期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授权代表人签署本合同的须出示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委托书证明和身份证明（加盖公章）作为本合同附件。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双方应严格遵守以上合同条款、如合作中遇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作为合同附件，该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本合同正文为清洁打印文本，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均须经甲、乙双方以书面形式由双方签署和作出，否则不构成对本合同的有效修改。

甲方指定_____（联系方式：_____）为联络人；乙方指定_____（联系方式：_____）为联络人。甲乙双方所指定联络人为本合同履行所做出的任何意思表示及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均代表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如需更换联络人或其联系方式甲乙双方均需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对方，否则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未按约告知方自行承担。

（以下为本合同签署处）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 |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

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

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

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

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第二节 第 1.2 (6) 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 4.4 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 4.6 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 5.4 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p>1.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目录、质量证明及其他与商品质量有关的资料，如未提供则视为乙方未提供相关货物。并且乙方交付产品时还应一并向甲方交付供货清单，供货清单须经甲方验收代表与乙方共同签字，作为后续结算的凭证。</p> <p>2.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材料必须符合国家、地区、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若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乙方应无条件包退包换货，并对由此引起的合理索赔及相关损失负责。</p> <p>3.乙方应对所供合同货物进行妥善包装，使之能承受所采用</p> |

的运输条件，确保货物不受任何损伤或损坏。乙方应在包装物外表刷有明显的收货人、收货人地址、合同号等字样，并按相关规范在包装物外侧标明“勿倒置”、“防雨”、“小心轻放”以及其他适用的国际通用标志。

4.乙方应就所提供货物及本合同的履行承担全部责任，确保所提供产品或材料的权属清楚。为本合同的履行，乙方不得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如产生发生任何纠纷或安全事故，则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追偿，追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垫付的费用、律师费、交通费。

5.乙方应在将产品移交甲方之前或同时，将与该产品有关的全部法律证件提交甲方审核确认。如乙方所供货物为原装进口产品的,应提供相关的进口证明文件。经甲方审核认为上述文件不全或存在瑕疵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甲方对上述文件的审核并不解除乙方对产品所负的权利担保责任。

6.不管甲方是否根据本合同对乙方所供产品进行了检验，也不管检验结果如何，都不能解除乙方对所供产品本身及质量缺陷所应承担的责任。

7.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装卸及安装、装饰等工作，且承诺所提产品的技术标准符合国家与行业规定，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完全符合甲方所需产品所需产品技术、性能要求。

| | | |
|----------------------|---------------|--|
| 第二节 第 6.1 款 | 履行合同义务 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 7.1 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1.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 7.2 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陆运□ 空运□ 运输风险：货物风险自甲方验收合格后，转移至甲方。 |
| 第二节 第 7.3 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 质量保证期 | <p>货物质保期为__个月，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此期间凡属货物质量缺陷的，乙方必须进行更换并承担一切费用（包括人工、运输等费用）。更换后的货物需重新进行验收且质保期应重新计算。</p> <p>质保期内，如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或因质量问题造成任何损失，乙方均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以书面形式做出情况说明。</p> <p>质保期满，乙方保证为设备终身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不计人工费用。质保期满，如需更换配件和材料，费用另计，但不能超过甲方所在地市场成本价格。</p> |

| | | |
|-----------------------|--------------------|---|
| 第二节 第 8.2 (3) 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乙方承诺所售商品，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30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换货。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
| 第二节 第 12.2 款 | 合同价款支付 时间 | |
| 第二节 第 13.2 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 |
| 第二节 第 13.3 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 |
|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1.乙方每次为进行维护工作后，需对维护情况及所发现的问题出具书面报告，该报告需甲乙双方签字，作为维护工作的凭据。 2.质保期内，如设备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短期”指 2 日以内，不满 1 日的按 1 日计算），则质保期和免费维护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 |

| | | |
|---------------------------------|-----------------------|---|
| | | <p>质保期和免费维护期重新计算。</p> <p>3 质保期内所有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护过程中更换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p> <p>4.质保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维修响应，自接到通知后 6 小时内到位检修，并在到位检修后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否则乙方应于 48 小时内为甲方提供同等规格的备用设备。</p> |
| <p>第二节 第 14.1 (5) 项</p> | <p>货物回收的约定</p> | <p>到货验收：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若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包装或质量标准（或双方约定），甲方应在验收后 3 日内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退货、换货或折价处理等，乙方应积极配合。因乙方所交付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日内运回，否则视为乙方对该批货物的遗弃，甲方有权对此批货物自行处理，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p> |
| <p>第二节 第 14.1 (6) 项</p> | <p>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p> | <p>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税费等。</p> |
| <p>第二节 第 15.1 款</p> | <p>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p> | <p>若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包装或质量标准（或双方约定），甲方应在验收后 3 日内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退货、换货或折价处理等，乙方应积极配合。因乙方所交付货物不符合本</p> |

| | | |
|------------------------|-------------|--|
| | | 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日内运回，否则视为乙方对该批货物的遗弃，甲方有权对此批货物自行处理，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
|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 迟延交货赔偿 费 | 乙方未按期履行基于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 0.3‰的违约金；乙方逾期 7 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
| 第二节 第 15.3 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除本合同约定情形外，甲方逾期支付（申请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日偿付合同总价 0.3‰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甲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 |
| 第二节 第 15.4 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p>1.乙方所交货物质量违反本合同和招投标文件约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及甲方规定的时限负责换货或退货，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实际费用及损失。乙方所交货物质量或包装不符合规定达 3 次以上，则视为乙方无履约能力，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0%支付违约金。</p> <p>2.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的，甲方有权报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照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进行处罚。</p> <p>3.乙方如擅自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则须按照合同总价款的</p> |

| | | |
|--|--|---|
| | | <p>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p> <p>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基于本合同项下义务转托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p> <p>5.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含指派人员）的任何不当行为或违约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则甲方可向乙方进行全额追偿，追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实际支出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p> <p>6.为本合同的履行，乙方不得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造成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p> <p>7.除上述约定外，如乙方违反其他基于本合同项下义务，每次需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 5 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p> <p>8.因相关政策或上级单位指令原因，致使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不视为甲方违约。</p> <p>9.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p> |
|--|--|---|

| | | |
|-----------------|---------|--|
| | | 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 第二节 第 19.2 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p>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p> <p>(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p> <p>(2) 向<u>甲方所在地</u>人民法院起诉。在纠纷解决过程中，除争议部分外，并不影响无争议部分的履行，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的无争议部分。<u>守约方为实现本合同约定的权益，通过司法程序或其他手段，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评估费、交通费、公证费及替代履行费用等全部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u></p> |
| 第二节 第 23.1 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p>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则甲方可向乙方进行全额追偿，包括但不限于予甲方为此实际支出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p> |